



新光圆成
NEOGLORY PROSPERITY

新光 3

NEEQ : 400130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Neoglory prosperity Inc.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无法保证半年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除此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详细情况（适用）

姓名	职务	董事会或监事会投票情况	异议理由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控股股东新光集团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经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程序。鉴于新光圆成经营的独立性，控股股东无法保证新光圆成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负责人虞江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海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海洋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5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25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2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标的公司	指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新光集团	指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万厦房产	指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光建材城	指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方圆	指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方圆动力/动力科技	指	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盛装备	指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方圆精密	指	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万厦园林	指	义乌万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万厦装饰	指	义乌万厦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义乌世茂/世茂中心	指	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云禾置业	指	东阳市云禾置业有限公司
江苏新玖	指	江苏新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华欧景	指	金华欧景置业有限公司
海悦投资	指	浙江海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万厦香城	指	喀什万厦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海悦	指	杭州海悦地产有限公司
新光资产	指	浙江新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旺汇商业	指	浙江旺汇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博吉康商业	指	浙江博吉康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eoglory prosperity Inc.		
	Neoglory prosperity		
法定代表人	虞江威	成立时间	2003年7月25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周晓光、虞云新），一致行动人为（信诚基金—中信银行—信诚基金定众1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虞江威）
行业（管理型行业分类）	房地产业（K）-房地产业（K70）-房地产开发经营（K701）-房地产开发经营（K70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商品房销售、机械加工、物业出租、装饰与园林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杨畅生	联系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山西路
电话	0555-3506934	电子邮箱	3506934@163.com
传真	0555-3506930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山西路	邮政编码	243041
公司网址	www.xgycgroup.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752955344U		
注册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山西路		
注册资本（元）	1,828,076,415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新光圆成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和商业经营为主，回转支承等精密机械制造为辅的双主业经营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集住宅、商业地产及旅游地产等综合性开发于一体，开发的多个项目兼具了住宅、酒店式公寓、零售、餐饮等多元化业态。

公司精密机械制造产品包含多种规格回转支承、汽车涡轮增压器关键零部件、环件、锻件、机械设备、液压设备及机械加工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机械、工程机械、港口机械、冶金机械、轻工机械、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医疗 CT 和军工等领域。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26,411,642.55	428,115,961.75	-23.76%
毛利率%	22.14%	23.61%	-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02,467.63	-192,180,067.22	115.51%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555,756.78	-239,919,414.71	61.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不适用	-221.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不适用	-276.14%	-
基本每股收益	0.0163	-0.1051	115.5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74,931,484.36	5,132,452,315.09	-3.07%
负债总计	6,991,003,258.66	7,179,371,825.50	-2.62%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8,703,046.93	-2,058,509,491.79	1.45%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097	-1.1261	1.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56%	72.3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0.52%	139.88%	-

流动比率	0.4642	0.4832	-
利息保障倍数	1.3365	-5.748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3,533.85	38,153,708.20	-88.1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91	3.7272	-
存货周转率	0.1556	0.117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7%	-4.3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3.76%	-54.99%	-
净利润增长率%	115.51%	-172.7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27,907,507.38	6.59%	527,178,356.30	10.27%	-37.80%
应收票据	144,182,857.29	2.90%	26,304,507.29	0.51%	448.13%
应收账款	127,229,697.93	2.56%	194,505,628.51	3.79%	-34.59%
合同资产	26,561,726.57	0.53%	23,788,450.20	0.46%	11.66%
存货	1,666,542,340.70	33.50%	1,599,527,924.15	31.16%	4.19%
投资性房地产	1,682,527,483.06	33.82%	1,712,374,390.85	33.36%	-1.74%
长期股权投资	124,150,990.05	2.50%	136,426,567.12	2.66%	-9.00%
固定资产	336,767,542.92	6.77%	349,088,102.90	6.80%	-3.53%
在建工程	3,932,692.86	0.08%	3,471,011.99	0.07%	13.30%
无形资产	103,707,388.66	2.08%	105,668,625.62	2.06%	-1.86%
商誉	30,754,940.60	0.62%	30,754,940.60	0.60%	0.00%
短期借款	490,000,000.00	9.85%	490,000,000.00	9.55%	0.00%
合同负债	60,475,981.48	1.22%	63,049,729.69	1.23%	-4.08%
应付票据	26,354,512.29	0.53%	126,098,644.42	2.46%	-79.10%
应交税费	494,846,203.47	9.95%	264,175,673.01	5.15%	87.32%
其他应付款	2,769,074,446.17	55.66%	2,882,743,595.04	56.17%	-3.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9,031,523.05	25.91%	1,362,031,523.05	26.54%	-5.36%
预计负债	1,489,431,138.54	29.94%	1,675,671,373.37	32.65%	-11.1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下降 37.80%，主要原因为房地产业务偿还债务及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 448.13%，主要原因为精密机械制造业务销售商品收到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3、应付票据较上年期末下降 79.10%，主要原因为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前期开出的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4、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增加 87.32%，主要原因为在其他应付款中计提列示的土地增值税准备金调整至应交税费所致；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26,411,642.55	-	428,115,961.75	-	-23.76%
营业成本	254,133,841.33	77.86%	327,026,564.08	76.39%	-22.29%
毛利率	22.14%	-	23.61%	-	-
税金及附加	8,324,154.32	2.55%	42,955,470.69	10.03%	-80.62%
销售费用	20,448,177.73	6.26%	25,090,149.83	5.86%	-18.50%
管理费用	37,161,458.94	11.38%	68,531,961.98	16.01%	-45.77%
研发费用	10,713,902.62	3.28%	11,518,125.21	2.69%	-6.98%
财务费用	76,508,754.18	23.44%	168,509,076.93	39.36%	-54.60%
其他收益	1,289,318.48	0.39%	72,838,251.41	17.01%	-98.23%
投资收益	-11,565,806.45	-3.54%	-9,556,007.38	-2.23%	-21.03%
营业利润	-87,446,444.86	-26.79%	-	-35.77%	-42.90%
营业外收入	59,715,616.91	18.29%	34,357,680.68	8.03%	73.81%
营业外支出	-60,291,655.01	-18.47%	75,035,172.69	17.53%	-180.35%
净利润	30,843,758.88	9.45%	-	-45.86%	11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3,533.85	-	38,153,708.20	-	-8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4,246.05	-	172,022,705.17	-	-103.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59,239.21	-	-67,764,314.25	-	-38.9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80.62%，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及世茂中心失去控制不再纳入合并所致；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5.77%，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世茂中心失去控制不再纳入合并所致；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4.60%，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世茂中心失去控制不再纳入合并及公司与部分债权人达成和解偿还部分债务所致；

4、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98.23%，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世茂中心及新光建材城房产被司法拍卖偿还担保债务产生的收益所致；

5、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73.81%，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债务重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80.35%，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证券虚假陈述股民诉讼时效届满对基本确定无需支付的 1.5 亿预计负债冲回所致；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8.17%，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房地产业务销售减少所致；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3.01%，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收回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诚意金所致；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8.95%，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方圆精密	子公司	回 转 支 承 及 相 关 产 品 的 生 产 销 售	50,000,000.00	1,138,000,426.09	947,200,447.00	237,350,607.04	10,112,398.35
万厦房产	子公司	商 品 房 开 发 销 售 、 物	500,000,000.00	1,882,993,248.34	-765,245,745.83	33,270,142.05	17,349,097.83

		业出租					
新光建材城	子公司	商品房开发销售、物业出租	300,000,000.00	1,198,047,001.62	- 2,713,958,375.93	26,815,619.75	- 141,312,042.81
杭州海悦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200,000,000.00	807,752,524.15	11,475,914.54	12,286,765.98	2,261,028.8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p>受以前年度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无法对外融资，出现流动性不足状况，并导致公司全部债务逾期且被债权人起诉，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房产被查封、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抵押房产被部分法拍。受上述事项影响，公司流动性受限，持续经营能力具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能够正常开展，公司除存量房因抵押或查封因素影响正常销售外，机械加工和物业出租等业务一直正常运营。公司认为，通过加速处置资产、盘活低效存量资产等方式筹集资金，并通过继续推进债务重组等方式，能进一步化解既有诉讼风险并改进持续经营能力。</p> <p>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由于债务负担沉重，债权人要求强</p>

	<p>制执行的风险可能会加剧，公司正常运营业务相关资产被冻结、查封、划转的风险加剧；同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破产重整范围扩大，且尚未提出可行的重整方案，重整能否顺利实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这些将导致公司可持续运营业务面临更复杂的环境和挑战。</p> <p>2023 年，公司持续推进债务重整或通过司法途径消除违规事项的影响，积极与金融机构协商，通过还款、和解、展期、续贷等方式，妥善处理到期债务问题，缓解公司还款压力，逐步化解和降低债务风险；持续推进精密制造业、商业物业等业态稳定发展，努力保障公司运营正常化。</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904,305.99	2,525,953,528.02	2,526,857,834.01	124.56%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深圳玉汇投资有限公司	新光圆成	保证合同纠纷	否	158,568,654.08	是	尚未执行	2020年8月28日
陈康达	新光圆成	民间借贷	否	45,367,040.00	是	尚未执行	2022年3

		纠纷					月 31 日
刘齐群	新光圆成	民间借贷纠纷	否	14,106,400.00	是	尚未执行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圆成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否	2,081,001,308.47	是	恢复执行完毕, 全案未履行完毕	2022 年 12 月 6 日
洪瞬在	新光圆成	民间借贷纠纷	否	153,337,000.00	是	终结执行	2023 年 6 月 19 日
义乌世茂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否	44,000,000.00	否	终审判决	2023 年 4 月 24 日
浙江新东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华欧景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否	21,203,644.00	是	已申请执行	2023 年 4 月 10 日
总计	-	-	-	2,517,584,046.55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可能会增加公司债务。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 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 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制的企业	
1	新光建材城	450,000,000	0	410,000,000	2016年12月1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新光建材城	300,000,000	0	200,000,000	2016年6月1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3	义乌世茂	400,000,000	0	280,000,000	2017年6月1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4	新光集团	1,900,000,000	1,900,000,000	0	2018年3月1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5	新光集团	950,000,000	0	950,000,000	2018年4月12日		一般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4,000,000,000	1,900,000,000	1,840,000,000	-	-	-	-	-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不适用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0	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850,000,000	950,000,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1,150,000,000	89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被担保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	期初余额 (2023年1月1日) (万元)	报告期新违规担保金额 (2023年度) (万元)	报告期解除担保金额 (2023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3年6月30日) (万元)	截至披露日余额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17年12月8日	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	注1	12,000.00		11,568.00	432.00	432.00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18年6月20日	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		13,739.33			13,739.33	13,739.33
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自2018年6月26日	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		955			955	955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2018年6月11日	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		3,200.00			3,200.00	3,200.00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18年1月31日	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虞云新	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2018年6月8日	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		2,000.00			2,000.00	2,000.00
周晓光	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2018年6月28日	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		4,000.00			4,000.00	4,000.00
对公司影响				公司因违规担保事项被担保人起诉,部分银行账户及股权被冻结,严重加剧了公司的债务负担及资产被强制执行的风险,公司流动性严重不足,使公司持续多年陷入债务违约困境。					
未能按计划解除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				控股股东因经营和投资不善,资金链断裂,已于2019年4月实施破产重整,目前破产重整尚处于持续过程中,控股股东以及破产管理人尚未提出有效的解决违规担保的措施。因此尚未按计划解除违规担保。					

注1: 2017年12月,新光集团向洪某借款,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洪某提起诉讼,法院于2020年9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洪某的部分承担50%赔偿责任。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浙江省高院提起上诉,浙江省高院于2021年6月作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2023年3月,洪某向法院申请拍卖了公司持有的江门新会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4.9%的股权,拍卖成交价432万元。2023年5月,在法院调解下公司与洪某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除去上述股权拍卖款项另行承担1,400万元后,洪某免除公司的其他赔偿责任。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股权拍卖款432万元分配划转等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按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了和解执行款1,400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新光集团（事项一）	其他	693,724,184.95	0.00	0.00	693,724,184.95	693,724,184.95	尚未履行
新光集团（事项二）	其他	760,000,000.00	0.00	0.00	760,000,000.00	760,000,000.00	尚未履行
新光集团（事项三）	其他	193,525,511.32	0.00	0.00	193,525,511.32	193,525,511.32	已事前及时履行
新光集团（事项四）	其他	165,000,000.00	0.00	0.00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尚未履行
新光集团（事项五）	其他	75,000,000.00	0.00	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尚未履行
新光集团（事项六）	其他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尚未履行
新光集团	其他	1,560,000.00	0.00	0.00	1,560,000.00	1,560,000.00	尚未

(事项七)							履行
新光集团(事项八)	其他	0.00	14,000,000.00	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尚未履行
合计	-	1,908,809,696.27	14,000,000.00	0.00	1,922,809,696.27	1,922,809,696.27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发生原因如下:

事项一: 2018年5月4日, 按公司总裁的书面指令, 公司将临时借款本金 66,000.00 万元, 利息 1,522.78 万元, 本息合计共 67,522.78 万元汇入新光集团指定账户。根据公司总裁指令, 此日后, 上述资金还款责任由新光集团承担。2018年10月16日, 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传票, 发现上述资金中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因逾期未还公司已被债权人起诉。为此, 公司向控股股东查询, 发现截至 2018年9月30日, 上述借款中本金 61,500.00 万元, 利息 901.44 万元, 合计 62,401.44 万元, 控股股东未按约归还予借款人。2018年10月31日, 公司将上述资金按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列报和披露, 并计收利息。截至 2018年12月31日止, 上述资金本息余额合计 65,220.41 万元。自 2019年1月1日至4月25日, 计收利息 4,152.01 万元, 本息余额合计 69,372.42 万元。自 2019年4月25日新光集团债务重整之后, 不再计息。

事项二: 2017年5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厦公司”)与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公司”)签署的合作意向协议, 万厦公司拟以重整方式取得红豆公司所属子公司房地产项目股权, 并对地产项目进行后续开发。2018年1月30日, 依据上述协议, 红豆公司向万厦公司发出书面催告函, 要求万厦公司在5日内支付上述项目股权转让款 81,000.00 万元。经过双方多轮磋商, 2018年5月, 万厦公司分别向红豆公司付款 56,000.00 万元和 20,000.00 万元, 合计付款 76,000.00 万元。2018年5月, 控股股东新光集团分批次向无锡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入资金人民币 76,000.00 万元。2018年11月, 经公司持续核查, 无锡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红豆公司关联公司, 鉴于上述资金的实际流向, 根据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一般情形, 且公司尚未取得上述红豆公司所属子公司房地产项目股权, 公司按照谨慎原则将上述 76,000.00 万元列为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列报和披露。

事项三: 公司于 2018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度为控股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为控股股东新光集团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融资总额的担保, 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及资产抵押担保等。2018年3月6日, 委托人/受益人浙商银行与受托人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信托”)签订《信托合同》一份, 约定信托资金规模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整, 信托资金主要用途为发放信托贷款, 借款人为新光集团。2018年3月6日, 国民信托与借款人新光集团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一份, 贷款利率为 9.90%/年, 国民信托于 2018年3月12日分四笔发放信托贷款合计 19 亿元, 期限为 2018年3月12日至 2019年3月8日。公司为该笔贷款的连带保证人, 公司一级子公司新光建材城及原二级子公司世茂中心提供了房产抵押担保。上述信托贷款发放后, 借款人新光集团对贷款利息支付至 2018年6月20日, 此后未支付任何本息。2019年7月19日, 浙商银行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2020年3月27日, 金华中院作出(2019)浙 07 民初 390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公司承担相应的连带还款责任。2021年金华中院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光建材城名下坐落于东阳市吴宁街道黄门商厦的 20 套房产,

扣除相关税费后，发放给申请执行人浙商银行执行款 1,111.90 万元，该执行款 1,111.90 万元发放给浙商银行后，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2022 年金华中院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光建材城名下坐落于东阳市吴宁东路新光天地二期及黄门商厦的 195 套房产，扣除相关税费后，发放给申请执行人浙商银行执行款 18,240.65 万元，该执行款 18,240.65 万元发放给浙商银行后，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事项四：2018 年 4 月，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集团”）子公司在向苏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 万元时，违规加盖公司公章并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办理了预付账款抵押（出具担保函）。2019 年 3 月，苏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将包括债权在内的所有合同权利转让给南京汐圃园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汐圃园”）。2019 年 5 月，南京汐圃园向金华中院提起诉讼，法院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作出一审判决，要求公司对确认债权的 50%承担连带责任。公司与南京汐圃园经过多轮沟通协商，2021 年 6 月 24 日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公司支付和解执行款共计 16,500 万元，上述和解执行款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事项五：2018 年 3 月，新光集团向上海宝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镁”）借款，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上海宝镁提起诉讼，法院于 2020 年 10 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上海宝镁的部分承担 50%的赔偿责任。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上海宝镁出具的单方不可撤销《债务豁免函》，同意公司仅需承担判决书（（2019）浙 07 民初 282 号、269 号）中本金部分 9,000.00 万元的赔偿责任。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上海宝镁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根据和解协议公司支付和解执行款 715.73 万，7 套抵债房产中的 1 套作价 1024 万元已全部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公司将上述款项 1,739.73 万元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2022 年 5 月债务重组协议约定的 7 套抵债房产中的剩余 6 套作价 5,760.27 万元对方公司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公司将上述款项 5,760.27 万元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事项六：2018 年 8 月，新光集团向方某借款 8,000.00 万元，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共同借款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世茂中心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方某提起诉讼。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一审判决，判定该担保属于共同借款，新光集团所属的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及世茂中心应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24%计算至实际履约之日止。2019 年 12 月公司提起上诉，2020 年 8 月浙江省高院作出（2020）浙民终 146 号民事裁定书，基于该案件系民间借贷，金额较大，并且涉及到上市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原判决基本事实认定不清，撤销金华市中院作出的（2019）浙 07 民初 65 号民事判决，发回金华中院重审。2021 年 7 月 20 日金华中院作出（2020）浙 07 民初 330 号民事调解书，根据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公司支付和解执行款共计 2,000 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事项七：2018 年 6 月，新光集团向陆某借款 1.2 亿元，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形成公司对外违规担保。新光集团破产重整后，陆某向新光集团破产管理人申报了债权，经管理人审核确认剩余债权金额为 1,065.39 万元。2021 年 9 月，陆某与公司达成并签署了和解协议。根据双方签署的和解协议，公司支付和解执行款共计 156 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事项八：2017 年 12 月，新光集团向洪某借款，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洪某提起诉讼，法院于 2020 年 9 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洪某的部分承担 50%赔偿责任。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浙江省高院提起上诉，浙江省高院于 2021 年 6 月作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2023 年 3 月，洪某向法院申请拍卖了公司持有的江门新会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拍卖成交价 432 万元。2023 年 5 月，在法院调解下公司与洪某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除去上述股权拍卖款项另行承担 1,400 万元后，洪某免除公司的其他赔偿责任。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股权拍卖款 432 万元分配划转等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按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了和解执行款 1,400 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

用金额。

整改情况：控股股东新光集团因债务违约于 2019 年 4 月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因此尚未通过正常途径归还资金占用。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资金占用的还款时间和还款方式尚无法确定。

对公司的影响：因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公司流动性严重不足，导致公司全部债务逾期且被债权人起诉，部分银行账户及股权被冻结、部分房产被查封及司法拍卖。严重加剧了公司的债务负担及资产被强制执行的风险，使公司持续多年陷入债务违约困境。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4,309,375.98	1,165,804.58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1,949,038.68	866,827.84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巨潮资讯网《关于资产重组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6-021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业绩补偿承诺	2016年4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中
巨潮资讯网《关于资产重组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6-021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4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中
巨潮资讯网《关于资产重组相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6年4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未履行

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6-021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2014-05	董监高	限售承诺	2007年8月8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新光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周晓光、虞云新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未按期履行：公司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未履行正常审批决策程序的情况下，在担保函、保证合同等法律文件上加盖了公章；公司控股股东未履行相应内部审批决策程序，以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并被其占用的情况。公司将严格督促新光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尽快确定破产重整方案，妥善解决目前存在的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担保的问题，以尽快消除对公司的影响。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34,947,161.78	0.70%	保证金及冻结存款
存货	流动资产	抵押及查封	359,780,404.75	7.23%	抵押及查封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4,405,520.00	0.09%	票据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及查封	1,406,137,305.55	28.26%	抵押及查封
长期股权投资	非流动资产	查封	93,750,590.54	1.88%	查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流动资产	查封	14,300,000.00	0.29%	查封
总计	-	-	1,913,320,982.62	38.4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和资产被冻结和查封，公司融资能力、正常生产经营已受到一定影响，公司目前正在积极采取各项措施争取尽快妥善解决上述问题。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42,646,410	29.68%		542,646,410	29.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7,860,615	0.43%		7,860,615	0.43%
	核心员工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85,430,005	70.32%		1,285,430,005	70.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60,266,562	68.94%		1,260,266,562	68.94%
	董事、监事、高管	25,163,443	1.38%		25,163,443	1.38%
	核心员工	0	0%		0	0%
总股本		1,828,076,415	-	0	1,828,076,41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42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4,239,907	0	1,134,239,907	62.05%	1,134,239,907	0	1,082,901,934	1,134,239,907
2	虞云新	126,026,655	0	126,026,655	6.89%	126,026,655	0	125,999,844	126,026,655
3	钱森力	30,804,868	0	30,804,868	1.69%	23,499,051	7,305,817	0	0
4	关竹	19,897,475	0	19,897,475	1.09%	0	19,897,475	0	0

5	月 中信保诚基金— 中信银行—信诚基金定众1号资产管理计划	16,698,793	0	16,698,793	0.91 %	0	16,698,793	0	0
6	傅立为	15,610,700	0	15,610,700	0.85 %	0	15,610,700	0	0
7	申万菱信基金— 工商银行—创盈	15,248,280	0	15,248,280	0.83 %	0	15,248,280	0	0

	定增71号资产管理计划								
8	文新国	14,039,392	20,200	14,059,592	0.77%	0	14,059,592	0	0
9	周俊英	11,000,030	1,000,000	12,000,030	0.66%	0	12,000,030	0	0
10	陈永宏	10,000,000	0	10,000,000	0.55%	0	10,000,000	0	0
	合计	1,393,566,100	-	1,394,586,300	76.29%	1,283,765,613	110,820,687	1,208,901,778	1,260,266,562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上述股东之间，股东虞云新在法人股东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与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为夫妻关系；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保诚基金—中信银行—信诚基金定众1号资产管理计划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虞江威	董事长、总裁	男	1989年11月	2020年3月30日	
钱森力	副董事长	男	1958年7月	2016年5月12日	
刘佳	董事	男	1982年5月	2020年5月20日	
周义盛	董事	男	1980年1月	2016年5月12日	
宋建波	独立董事	女	1965年10月	2017年1月6日	2023年5月23日
丁志坚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7月	2021年5月28日	
施颖	独立董事	女	1983年5月	2023年5月23日	
张云先	监事	男	1961年11月	2016年5月12日	
余梅祖	职工监事	男	1987年3月	2017年11月7日	
王静婷	职工监事	女	1978年3月	2019年3月12日	
于海洋	财务负责人	男	1971年5月	2020年3月30日	
杨畅生	董事会秘书	男	1978年11月	2015年4月16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虞江威与股东虞云新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宋建波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任期届满
施颖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新聘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2	50
生产人员	492	493
销售人员	46	44
技术人员	107	102
财务人员	31	25
行政人员	144	125
员工总计	872	83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1	327,907,507.38	527,178,356.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五、2	144,182,857.29	26,304,507.29
应收账款	附注五、3	127,229,697.93	194,505,628.51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五、4	17,573,799.56	23,725,071.13
预付款项	附注五、5	11,756,481.42	32,398,319.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6	213,756,852.34	210,493,410.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附注五、6	3,766,695.00	2,511,13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五、7	1,666,542,340.70	1,599,527,924.15
合同资产	附注五、8	26,561,726.57	23,788,450.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五、9	2,494,349.00	5,021,493.10
流动资产合计		2,538,005,612.19	2,642,943,160.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附注五、10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五、11	124,150,990.05	136,426,567.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五、12	14,300,000.00	19,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五、13	1,682,527,483.06	1,712,374,390.85

固定资产	附注五、14	336,767,542.92	349,088,102.90
在建工程	附注五、15	3,932,692.86	3,471,011.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五、16	103,707,388.66	105,668,625.62
开发支出			
商誉	附注五、17	30,754,940.60	30,754,940.60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五、18	39,404,632.66	44,562,17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19	27,048,568.06	25,468,891.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20	74,331,633.30	62,494,450.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6,925,872.17	2,489,509,154.41
资产总计		4,974,931,484.36	5,132,452,315.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五、21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五、22	26,354,512.29	126,098,644.42
应付账款	附注五、23	263,253,272.61	191,615,221.49
预收款项	附注五、24	10,454,645.78	19,959,176.61
合同负债	附注五、25	60,475,981.48	63,049,729.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26	35,059,858.27	46,356,719.95
应交税费	附注五、27	494,846,203.47	264,175,673.01
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28	2,769,074,446.17	2,882,743,595.04
其中：应付利息	附注五、28	476,819,676.41	397,612,428.1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29	1,289,031,523.05	1,362,031,523.05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五、30	28,567,625.95	23,428,358.98
流动负债合计		5,467,118,069.07	5,469,458,642.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五、31	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附注五、32	1,489,431,138.54	1,675,671,373.37
递延收益	附注五、33	5,300,362.17	5,773,94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五、19	27,898,436.25	28,107,763.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34	1,255,252.63	360,106.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3,885,189.59	1,709,913,183.26
负债合计		6,991,003,258.66	7,179,371,825.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五、35	1,828,076,415.00	1,828,076,4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五、36	2,502,075,466.18	2,502,071,488.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37	211,683,588.51	211,683,588.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38	- 6,570,538,516.62	- 6,600,340,98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028,703,046.93	- 2,058,509,491.79
少数股东权益		12,631,272.63	11,589,981.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016,071,774.30	- 2,046,919,510.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74,931,484.36	5,132,452,315.09

法定代表人：虞江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海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海洋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6,996.09	955,33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三、1	20,544,557.18	20,589,649.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492.36	
流动资产合计		21,225,045.63	21,544,982.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三、2	1,765,514,616.62	1,775,962,856.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00,000.00	19,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8,481.59	466,748.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0,243,098.21	1,795,629,605.19
资产总计		1,801,468,143.84	1,817,174,587.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89,852.88	2,775,646.72

应交税费		72,645.80	732,306.49
其他应付款		272,993,539.09	258,788,994.95
其中：应付利息		29,261,435.68	20,052,235.6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000,000.00	3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6,756,037.77	627,296,948.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70,227,771.55	687,593,933.9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0,227,771.55	687,593,933.98
负债合计		1,036,983,809.32	1,314,890,882.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28,076,415.00	1,828,076,4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12,695,376.09	12,912,695,37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3,847,636.68	273,847,636.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	-
		14,250,135,093.25	14,512,335,722.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484,334.52	502,283,705.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1,468,143.84	1,817,174,587.6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326,411,642.55	428,115,961.75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五、 39	326,411,642.55	428,115,961.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7,290,289.12	643,631,348.72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五、 39	254,133,841.33	327,026,564.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 40	8,324,154.32	42,955,470.69
销售费用	附注五、 41	20,448,177.73	25,090,149.83
管理费用	附注五、 42	37,161,458.94	68,531,961.98
研发费用	附注五、 43	10,713,902.62	11,518,125.21
财务费用	附注五、 44	76,508,754.18	168,509,076.93
其中：利息费用	附注五、 44	81,608,564.04	170,130,309.16
利息收入	附注五、 44	4,680,551.83	1,575,035.12
加：其他收益	附注五、 45	1,289,318.48	72,838,25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46	-11,565,806.45	-9,556,007.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23,989.30	-9,556,007.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47	3,705,234.39	-505.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1,668.64	-3,440,778.90

	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49	1,786.65	2,540,008.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446,444.86	-153,134,418.3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 50	59,715,616.91	34,357,680.68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 51	-60,291,655.01	75,035,172.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560,827.06	-193,811,910.33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 52	1,717,068.18	2,510,99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43,758.88	-196,322,904.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43,758.88	-196,322,904.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1,291.25	-4,142,837.2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02,467.63	-192,180,067.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43,758.88	-196,322,904.4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02,467.63	-192,180,067.2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1,291.25	-4,142,837.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3	-0.1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3	-0.1051

法定代表人：虞江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海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海洋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200.01	11,390.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339,085.63	12,739,635.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242,358.37	5,660,111.05
其中：利息费用		5,027,777.77	14,318,834.58
利息收入		786,920.40	8,661,439.70
加：其他收益		22,645.22	24,248.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三、3	-11,028,239.81	-10,127,463.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533,568.64	172,073,012.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945,330.04	143,558,660.63
加：营业外收入		58,348,493.15	32,45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2,906,805.85	44,902,043.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200,629.04	131,111,616.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200,629.04	131,111,616.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200,629.04	131,111,616.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200,629.04	131,111,616.8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附注五、53	238,615,573.86	381,993,816.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附注五、53	2,598,457.20	11,092,388.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53	118,423,621.20	20,841,62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637,652.26	413,927,83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附注五、 53	211,958,021.51	160,248,069.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附注五、 53	79,182,376.86	93,652,30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附注五、 53	30,165,060.85	49,098,43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53	33,818,659.19	72,775,31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124,118.41	375,774,12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3,533.85	38,153,70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附注五、 53		119,671,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附注五、 53	45,106.85	35,55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附注五、 53		6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53		68,895,767.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06.85	188,668,322.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附注五、 53	5,219,352.90	16,645,617.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9,352.90	16,645,61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4,246.05	172,022,70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53	4,859,253.37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9,253.37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附注五、53	96,483,765.38	9,396,299.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附注五、53		2,7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附注五、53		2,7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53	2,534,727.20	63,668,01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18,492.58	75,764,31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59,239.21	-67,764,314.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896.39	4.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862,847.80	142,412,10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849,166.64	295,028,426.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986,318.84	437,440,530.66

法定代表人：虞江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海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海洋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22.77	82,95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22.77	82,977.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	1,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52,108.77	5,340,81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068.14	66,33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3,156.18	6,888,97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0,333.09	13,296,13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8,410.32	-13,213,156.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00,000.00	35,45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00,000.00	35,45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99.00	9,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1,000.00	16,690,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8,899.00	16,700,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81,101.00	18,750,4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901,027.38	5,673,273.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01,027.38	5,673,273.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01,027.38	-5,673,27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336.70	-136,02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886.12	295,355.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549.42	159,331.0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六节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六节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六节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上述第 6 项、第 9 项和第 17 项，财务报告使用者分别参考“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附注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附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分部信息”和“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附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2、预计负债”。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组于 2006 年 12 月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7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82 号文《关于核准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 万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00.00 万元。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8 月 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股票简称“方圆支承”，2016 年 4 月更名为“新光圆成”，股票代码：002147。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2]第 492 号）。2022 年 6 月 1 日进入退市整理期，股票简称“新光退”，股票代码：002147，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被摘牌，2022 年 8 月 24 日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依托原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设立并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挂牌转让，股票代码 400130。

根据公司 2008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按照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转增 9,400.00 万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8,8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0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按照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转增 3,760.00 万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2,56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 9 月 20 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25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00.00 万股新股。公司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921,81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399,999,991.5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752,464.1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89,247,527.35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32,921,81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356,325,717.35 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5,852.181 万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30 号文《关于核准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虞云新 2 名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和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中：向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872,492,236.00 股、向虞云新发行 96,943,581.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11.54 元/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27,957,627.00 元。

2016 年 4 月 1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2607 号），经其审验认为：截至 2016 年 4 月 1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虞云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69,435,817.00 元。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虞云新以其合计持有的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出资。其中，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价 5,986,289,375.37 元，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价 5,200,999,972.68 元。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并分别取得了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4 月 1 日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1476442069）、东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 年 4 月 1 日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751913636U）。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8,255,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增加注册资本 178,255,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406,212,627.00 元。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1,406,212,6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共计 703,106,313.5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1,406,212,627 股增加至 1,828,076,415 股，资本公积金由 13,107,134,043.79 元减少为 12,685,270,255.79 元。控股股东为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62.05%。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752955344U。法定代表人：虞江威。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山西路，总部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通宝路 115 号。本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房地产板块和精密机械制造板块，主要经营活动为：房地产的开发与销售、回转支承的生产与销售。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详见下表，其他信息可参阅“第六节、财务会计报告”中“三、财务报表附注”内“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级次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1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万厦房产	100
1.1	金华欧景置业有限公司	金华欧景	100
1.2	义乌万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万厦园林	100
1.2.1	喀什万厦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喀什香城	82.12
1.3	义乌万厦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万厦装饰	100
1.4	江苏新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新玖	100
1.5	浙江海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悦投资	59.51
1.5.1	杭州海悦地产有限公司	海悦地产	59.51
1.6	浙江新光芝浦实业有限公司	新光芝浦	51
2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新光建材城	100
2.1	东阳市云禾置业有限公司	云禾置业	100
2.2	浙江新光凯澜酒店有限公司[注 1]	新光凯澜	100

3	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方圆动力	67
4	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方圆精密	100
5	浙江新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光资产	100
6	浙江新光旺汇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旺汇商业	100
6.1	浙江博吉康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 2]	博吉康商业	100

[注 1]：浙江新光凯澜酒店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注 2]：浙江博吉康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鉴于本公司向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虞云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重组事项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成，本财务报表具体编制方法为：

1、本公司向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虞云新定向增发 969,435,817.00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万厦房产和新光建材城等标的资产 100% 股权，增发后股份为 1,227,957,627.00 股，其中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虞云新持股占比 78.95%，取得本公司控制权。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反向购买，由于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持有构成业务的资产或负债，故根据财政部 2009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相关讲解的规定，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按照购买法的原则进行处理。

2、万厦房产和新光建材城的资产、负债在并入财务报表时，以其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本公司重组前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财务报表时，以本公司在购买日（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合并成本小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确认为损益。

3、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万厦房产和新光建材城账面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4、财务报表中权益性工具的金额是根据购买日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以及本公司购买日后权益性工具实际变动金额确定，购买日权益性工具的金额是以万厦房产和新光建材城购买日前的实收资本以及按《企业会计准则》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新增实收资本之和。但是，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的是合并后本公司的权益结构（即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数量和种类），包括本公司为了收购万厦房产和新光建材城而发行的权益。

2、持续经营

受 2018 年度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担保、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宏观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无法对外融资，出现流动性不足状况，并导致公司全部债务逾期且被债权人起诉，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部分房产被查封、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部分抵押房产被法拍。公司认为，受到上述事项的影响，公司流动性受到严重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具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能够正常开展，公司除存量房因抵押或查封因素影响正常销售外，机械加工和物业出租等业务一直正常运营。公司认为通过加速处置资产、盘活低效存量资产等方式筹集资金，并通过继续推进债务重组等方式，能进一步化解既有诉讼和改进持续经营能力，保障公司运营正常化。

2023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债务重整或通过司法途径消除违规事项的影响，积极与金融机构协商，通过还款、和解、展期、续贷等方式，妥善处理到期债务问题，缓解公司还款压力，逐步化解和降低债务风险；对已判决且进入执行阶段的对外担保，通过协商方式降低承担责任比例，并采取以物抵债等方式解决，增强持续经营能力，进一步推进精密机械制造、商业物业等业态稳定发展。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38、其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精密机械制造业务的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正常营业周期一般短于一年，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房地产业务的营业周期从房地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

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定义，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除获得的股利(明确代表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且该类金融资产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b)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2 应收账款组合—精密机械制造业务

组合 3 应收账款组合—房地产业务

组合 4 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公司收款政策及客户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c)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通过对被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应当在转移日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按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涉入形成的资产，同时按照担保金额和担保合同的公允价值之和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价值余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

(a) 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列报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其按单项标准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标准如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房地产业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精密机械制造业务：金额为人民币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减值损失
-----------	---------------------------------------

(2)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减值信息时，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以组合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应收账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房地产业务应收账款	本组合以客户类别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其按单项标准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标准如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房地产业务：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项。精密机械制造业务：金额为人民币30万元（含3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减值损失

(2) 组合分类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员工差旅备用金组合	款项性质
其他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期末，公司计算其他应收款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5、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本公司存货分为非房产类存货、房产类存货。非房产类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等。房产类存货包括开发成本、工程施工、开发产品等。开发成本由开发产品完工前的各项支出构成，按实际发出的成本计价，包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建设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公共设施配套费、开发的间接费用、借款费用及其他费用等；开发产品为已完工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2) 发出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非房产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产类开发产品按单项实际成本计算确定。开发成本由开发产品完工前的各项支出构成，按实际发出的成本计价，包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建设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公共设施配套费、开发的间接费用、借款费用及其他费用等。当商品房实现对外销售，而建造成本尚未取得完整的工程审价资料时，根据实际已发生成本和预算暂估成本预估的单位面积建造成本结转销售成本。

(3)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成本。

(4)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5)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预售或销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6)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预售或销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7)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房地产开发产品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开发产品，按周边楼盘（可比较）的市场售价，结合本公司已售产品的售价及开发产品的层次、朝向、房型等因素，确定预计的售价扣除相关费用及税费后确定可变现净值，对其计提跌价准备。对开发成本，按照拟开发完工的产品的预计售价扣除至完工可交付状态时尚需发生的成本、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对其计提跌价准备。

(8)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9)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生产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

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1、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其折旧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3) 采用成本模式的转换方法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4) 投资性房地产的处置方法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运输设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4.75%-1.90%
装修及配套设施	年限平均法	5-10	0	20%-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5	5%	47.50%-6.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47.50%-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

C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3.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2) 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③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④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40-70	0
专利权	平均年限法	2-5	0
非专利技术	平均年限法	2-5	0
软件	平均年限法	2-5	0、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1) 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2)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是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4、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商品销售

本公司向客户销售包括回转支承、汽车涡轮增压器等机械设备。通常，相关销售商品的合同中仅有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销售产品的对价按照销售合同中约定的固定价格或者临时定价安排确认。本公司在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的时点确认收入。

②房地产物业销售

房地产销售合同对于根据销售合同条款、各地的法律及监管要求，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房地产销售，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的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或法定所有权时点，以及本公司已获得存在的合格收款权且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③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商业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等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公司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④物业出租

经营租约下出租物业的租金收入按租约期采用直线法确认。

35、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若能明确区分不同部分的，进行区分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的政府补助，在报告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判断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按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定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对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政府补助中，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直接收到政府贴息的，贴息冲减借款费用；政府贴息拨付贷款银行，本公司享受优惠利率的，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有关借款费用。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5）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应当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18、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9、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

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1)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2)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3)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	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元/平米、9元/平米、10元/平米、12元/平米、16元/平米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5%
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2020年8月17日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4002202),认定有效期为3年,报告期可享受所得税率为15%的税收优惠。

(2) 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9月18日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4002954),认定有效期为3年,报告期可享受所得税率为15%的税收优惠。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1号)规定。本公司作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2022年度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税额。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的相关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光资产及万厦装饰2022年度属于小微企业,本期享受上述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994.29	44,871.89
银行存款	292,917,351.31	386,925,351.86
其他货币资金	34,947,161.78	140,208,132.55
合计	327,907,507.38	527,178,356.3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揭保证金	11,682,085.51	11,613,396.68
经营性物业保证金	10,308.56	10,299.5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176,091.85	126,652,120.84
冻结	52,702.62	53,372.59
第三方移动支付	1,025,973.24	1,878,942.89
合计	34,947,161.78	140,208,132.55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1,025,973.24 为第三方移动支付余额；33,921,188.54 元为按揭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存款、法院冻结存款等使用存在限制的款项；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268,832.85	23,667,173.70
商业承兑票据	104,052,831.47	2,776,140.62
减：坏账准备	-138,807.03	-138,807.03
合计	144,182,857.29	26,304,507.2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4,321,664.32	100.00%	138,807.03	0.10%	144,182,857.29	26,443,314.32	100.00%	138,807.03	0.52%	26,304,507.2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0,268,832.85	27.90%			40,268,832.85	23,667,173.70	89.50%	0.00	0.00%	23,667,173.70
商业承兑汇票	104,052,831.47	72.10%	138,807.03	0.13%	103,914,024.44	2,776,140.62	10.50%	138,807.03	5.00%	2,637,333.59
合计	144,321,664.32	100.00%	138,807.03	0.10%	144,182,857.29	26,443,314.32	100.00%	138,807.03	0.52%	26,304,507.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0,268,832.85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4,052,831.47	138,807.03	0.13%
合计	144,321,664.32	138,807.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38,807.03					138,807.03
合计	138,807.03					138,807.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453,229.53	26,995,225.95
商业承兑票据		1,572,400.00
合计	37,453,229.53	28,567,625.9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300,000.00
合计	2,3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615,371.63	18.57%	31,045,523.96	98.20%	569,847.67	31,829,629.98	13.26%	31,306,607.06	98.36%	523,022.92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97,635.66	4.99%	7,995,812.74	94.09%	501,822.92	8,695,785.66	3.62%	8,172,762.74	93.99%	523,022.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17,735.97	13.58%	23,049,711.22	99.71%	68,024.75	23,133,844.32	9.64%	23,133,844.3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564,763.52	81.42%	11,904,913.26	8.59%	126,659,850.26	208,292,376.29	86.74%	14,309,770.70	6.87%	193,982,605.59
其中：										
组合1：精密机械制造业应收账款	127,595,297.45	74.98%	11,356,166.53	8.90%	116,239,130.92	195,444,661.63	81.39%	13,667,384.94	6.99%	181,777,276.69
组合2：房地产业务应收账款	10,969,466.07	6.45%	548,746.73	5.00%	10,420,719.34	12,847,714.66	5.35%	642,385.76	5.00%	12,205,328.90
合计	170,180,135.15	100.00%	42,950,437.22	25.24%	127,229,697.93	240,122,006.27	100.00%	45,616,377.76	19.00%	194,505,628.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格瑞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43,462.00	643,4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沃尔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50,300.00	350,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桥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4,000.00	56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国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300,000.00	3,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京龙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939,300.00	939,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邦立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1,254,557.31	752,734.39	60.00%	预计无法收回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随车起重机分公司	297,495.00	297,4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路捷道夫涡轮增压系统有限公司	1,148,521.35	1,148,521.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497,635.66	7,995,812.74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宇鑫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0,850.00	250,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易承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700.00	200,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佳龙九华游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12,790.00	212,7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蒋玉良	440,000.00	4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虞方定	1,550,123.00	1,550,12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新光红博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1,426.00	51,42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森太农林果开发有限公司	247,520.00	247,5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义乌市众仁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298,588.00	298,58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郭明	7,340.23	7,340.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宝贝(辰宇教育)陈蓓蓓	756,158.33	756,158.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KTV(吴金晓、王程琳)	830,059.30	830,059.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瑞思学科英语(陈艺媛)稚语教育	515,459.10	515,459.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吴平峰(蔚佳健身)	473,649.06	473,649.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龚玮健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义乌市城市建设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9,390.50	2,009,390.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华市子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702,417.46	2,702,417.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华市婺城区仕恩特建材经营部	102,146.50	102,14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新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苑分公司	341,502.00	341,50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464,109.00	396,084.25	85.34%	预计无法收回
建德新越置业有限公司	8,663,507.49	8,663,507.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117,735.97	23,049,711.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房地产业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品房销售类	64,648.00	3,232.40	5.00%
物业出租类	7,323,387.75	366,442.81	5.00%
商业运营类	2,548,382.28	127,419.11	5.00%
装饰园林类	1,033,048.04	51,652.41	5.00%
合计	10,969,466.07	548,746.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精密机械制造业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2,846,082.42	5,652,938.90	5.00%
1至2年	5,620,987.88	562,098.79	10.00%
2至3年	4,673,468.22	934,693.64	20.00%
3至4年	154,558.86	77,279.43	50.00%
4至5年	684,177.21	513,132.91	75.00%
5年以上	3,616,022.86	3,616,022.86	100.00%
合计	127,595,297.45	11,356,166.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6,149,766.16
1至2年	11,851,869.73
2至3年	7,439,336.03
3年以上	24,739,163.23
3至4年	219,033.86
4至5年	7,914,039.59
5年以上	16,606,089.78
合计	170,180,135.1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72,762.74		54,200.00	122,750.00		7,995,812.7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精密机械制造业务	13,667,384.94		2,074,618.41	236,600.00		11,356,166.53
房地产业务	642,385.76	114,364.57	208,003.60			548,746.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33,844.32	236,053.41	320,186.51			23,049,711.22

合计	45,616,377.76	350,417.98	2,657,008.52	359,350.00		42,950,437.22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杭州茗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4,003.60	银行存款
四川邦立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31,800.00	银行存款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随车起重重机分公司	22,400.00	银行存款
建德新越置业有限公司	320,186.51	其他
合计	568,390.11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9,35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青岛合众鲁东机械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195,200.00	实物抵扣	总经理审批	否
山东华力机电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25,000.00	实物抵扣	总经理审批	否
山东聚峰龙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16,400.00	实物抵扣	总经理审批	否
湖南路捷道夫涡轮增压系统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122,750.00	实物抵扣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359,35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38,878,481.89	22.85%	1,943,924.09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11,976,260.53	7.04%	598,813.03
建德新越置业有限公司	8,663,507.49	5.09%	8,663,507.49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盾构制造有限公司	7,177,956.52	4.22%	423,406.85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起重机分公司	7,053,263.72	4.14%	352,663.19
合计	73,749,470.15	43.34%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573,799.56	23,725,071.13
合计	17,573,799.56	23,725,071.1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23,725,071.13		- 6,151,271.57		17,573,799.56	
合计	23,725,071.13		- 6,151,271.57		17,573,799.5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05,520.00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4,405,520.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11,923.61	91.97%	32,043,752.73	98.90%
1至2年	944,557.81	8.03%	341,966.58	1.06%
2至3年			12,600.00	0.04%
3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11,756,481.42		32,398,319.31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喀什万厦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喀什营策天下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135,557.81	1年以内、1-2年	未开票
合计		1,135,557.8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南京宝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3,000.00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南京工大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9,000.00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298,434.10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神钢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喀什营策天下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5,557.81	1 年以内、1-2 年	尚未结算
合计		7,025,991.91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766,695.00	2,511,130.00
其他应收款	209,990,157.34	207,982,280.69
合计	213,756,852.34	210,493,410.69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3,766,695.00	2,511,130.00
合计	3,766,695.00	2,511,13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635,435,579.67	2,635,125,870.32
押金及保证金	428,500.00	423,500.00
物业维修金及保修金	29,784,395.34	33,645,632.56
代按揭贷款业主垫付款	4,862,453.69	4,754,913.93
员工备用金	1,241,559.94	1,246,597.17
其他	12,160,791.74	8,128,895.79
合计	2,683,913,280.38	2,683,325,409.7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636,644.40		2,473,706,484.68	2,475,343,129.08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5,756.61			5,756.61
本期转回	661.72		1,403,738.74	1,404,400.46
本期核销	21,362.19			21,362.19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620,377.10		2,472,302,745.94	2,473,923,123.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81,192,199.33
1至2年	8,683,305.09
2至3年	667,867.00
3年以上	2,193,369,908.96
3至4年	3,355,726.45
4至5年	718,839,139.80
5年以上	1,471,175,042.71
合计	2,683,913,280.3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1,024,115.67					2,461,024,115.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1,506,190.98	5,650.84	661.72			1,511,180.10
账龄组合	130,453.42	105.77		21,362.19		109,197.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82,369.01		1,403,738.74			11,278,630.27
合计	2,475,343,129.08	5,756.61	1,404,400.46	21,362.19		2,473,923,123.0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1,362.1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1]	往来款	1,453,724,184.95	5年以上	54.17%	1,453,724,184.95
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2]	往来款	643,999,991.33	5年以上	24.00%	500,000,000.00
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4,499,930.72	1年以内	17.68%	474,499,930.72
建德新越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800,000.00	5年以上	1.22%	32,800,000.00
西安城墙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	4-5年	1.12%	1,500,000.00
合计		2,635,024,107.00		98.18%	2,462,524,115.67

注1：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万厦房产”）与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下称“红豆公司”）于2017年5月签署合作意向协议，万厦房产以重整方式取得红豆公司所属子公司房地产项目股权。2018年5月，万厦房产向红豆公司支付7.6亿元股权转让款，同时，控股股东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批次向红豆公司关联方无锡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入资金7.6亿元。鉴于上述资金的实际流向，且万厦房产尚未取得红豆公司所属子公司房地产项目股权，本公司按照谨慎原则将上述7.6亿元列入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额度。控股股东新光集团未履行相应内部决策审批程序，以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万厦房产名义对外借款并被其占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等资金占用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693,724,184.95元（其中：新光圆成671,860,488.87元、万厦房产21,863,696.08元）。

注2：因筹划收购中国高速传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万厦房产于2018年6月向丰盛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诚意金10亿元（诚意金转至其指定的附属公司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剩余诚意金643,999,991.33元。

7、存货

(1) 存货分类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379,747,355.31	27,131,072.70	352,616,282.61	311,866,539.37	27,131,072.70	284,735,466.67
开发产品	1,443,228,383.23	230,265,291.04	1,212,963,092.19	1,459,287,610.88	232,255,175.64	1,227,032,435.24

原材料	18,608,558.89	4,925,023.61	13,683,535.28	13,163,494.00	4,850,206.84	8,313,287.16
在产品	11,973,420.03	10,162.95	11,963,257.08	5,753,333.63	10,162.95	5,743,170.68
库存商品	46,755,204.66	9,072,137.99	37,683,066.67	51,819,740.12	9,019,597.28	42,800,142.84
周转材料	7,513,142.50	4,583,001.29	2,930,141.21	8,907,914.81	4,561,146.06	4,346,768.75
发出商品	39,617,649.80	4,914,684.14	34,702,965.66	31,313,429.54	4,756,776.73	26,556,652.81
合计	1,947,443,714.42	280,901,373.72	1,666,542,340.70	1,882,112,062.35	282,584,138.20	1,599,527,924.15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喀什·香城御景	2021年05月01日	2024年10月31日	622,825,200.00	311,866,539.37			67,880,815.94	379,747,355.31	315,500.00
合计			622,825,200.00	311,866,539.37			67,880,815.94	379,747,355.31	315,500.00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义乌·欧景名城	2010年09月01日	1,651,866.55		59,208.16	1,592,658.39
金华·欧景名城一期	2013年11月01日	13,425,942.99			13,425,942.99
金华·欧景名城二期	2013年11月01日	5,806,892.76		47,603.99	5,759,288.77
金华·欧景名城三期	2014年06月01日	14,635,466.91		151,073.14	14,484,393.77
东阳·欧景名城	2014年06月01日	5,649,445.52		51,467.30	5,597,978.22
东阳·新光天地一期	2014年09月01日	38,001,300.40		662,401.91	37,338,898.49
东阳·新光天地二期	2015年12月01日	6,180,222.44			6,180,222.44
东阳·新光天地三期	2016年09月01日	52,519,002.62		2,970.23	52,516,032.39
东阳·红椿名都	2018年12月01日	15,396,019.13			15,396,019.13
东阳·南街中心广场	2018年05月01日	358,898,730.82			358,898,730.82
金华·欧景名城商铺	2014年06月01日	1,018,077.75		470,857.15	547,220.60
义乌·万厦御园	2019年03月29日	95,747,207.20		8,110,478.09	87,636,729.11
杭州·紫萱海悦商业中心	2018年01月01日	850,357,435.79	60,198.02	6,563,365.70	843,854,268.11
合计		1,459,287,610.88	60,198.02	16,119,425.67	1,443,228,383.2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成本	27,131,072.70					27,131,072.70	
开发产品	232,255,175.64			1,989,884.60		230,265,291.04	
原材料	4,850,206.84	74,816.77				4,925,023.61	
在产品	10,162.95					10,162.95	
库存商品	9,019,597.28	52,540.71				9,072,137.99	
周转材料	4,561,146.06	21,855.23				4,583,001.29	
发出商品	4,756,776.73	157,907.41				4,914,684.14	
合计	282,584,138.20	307,120.12		1,989,884.60		280,901,373.72	

按主要项目分类：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东阳·新光天地一期	16,982,456.11			237,455.74		16,745,000.37	开发产品
东阳·新光天地二期	799,565.31					799,565.31	开发产品
东阳·新光天地三期	31,900,656.61					31,900,656.61	开发产品
东阳·南街中心广场	8,120,659.97					8,120,659.97	开发产品
金华·欧景名城商铺	178,884.05			15,130.15		163,753.90	开发产品
杭州·紫萱海悦商业中心	174,272,953.59			1,737,298.71		172,535,654.88	开发产品
喀什·香城御景	27,131,072.70					27,131,072.70	开发成本
合计	259,386,248.34			1,989,884.60		257,396,363.74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投资性房地产)	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	期末余额
金华·欧景名城	3,860,726.51			41,671.46		3,819,055.05
东阳·新光天地一期	12,598,245.12			281,947.59		12,316,297.53

东阳·新光天地二期	351,466.85				351,466.85
东阳·新光天地三期	7,965,052.28				7,965,052.28
东阳·南街中心广场	7,524,780.85				7,524,780.85
东阳·红椿名都	4,780,673.15				4,780,673.15
义乌·万厦御园	3,225,469.46			214,696.76	3,010,772.70
杭州·紫萱海悦商业中心	28,695,309.10			274,146.08	28,421,163.02
喀什·香城御景	315,500.00				315,500.00
合计	69,317,223.32			812,461.89	68,504,761.43

(4)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东阳·南街中心广场	351,794,611.37	351,794,611.37	抵押担保
东阳·新光天地二期	1,917,533.38	1,917,533.38	抵押担保
东阳·新光天地三期	6,068,260.00	6,068,260.00	抵押担保
合计	359,780,404.75	359,780,404.75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7,929,867.57	1,368,141.00	26,561,726.57	25,465,379.96	1,676,929.76	23,788,450.20
合计	27,929,867.57	1,368,141.00	26,561,726.57	25,465,379.96	1,676,929.76	23,788,450.20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308,788.76		
合计		308,788.76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494,349.00	2,290,505.0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59,306.82
其他		2,371,681.21
合计	2,494,349.00	5,021,493.10

10、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大华证	2,003,398.55	2,003,398.55		2,003,398.55	2,003,398.55	
合计	2,003,398.55	2,003,398.55		2,003,398.55	2,003,398.55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03,398.55	2,003,398.5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003,398.55	2,003,398.5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4,198,830.35			-10,448,239.81							93,750,590.54	79,080,730.73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19,575,988.78			278,064.85		195.03	1,255,565.00				18,598,488.63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2,651,747.99			-853,814.34		3,782.20					11,801,715.85	
惊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5,127,515.41
小计	136,426,567.12			-11,023,989.30		3,977.23	1,255,565.00				124,150,795.02	114,208,246.14
合计	136,426,567.12			-11,023,989.30		3,977.23	1,255,565.00				124,150,795.02	114,208,246.14

	12			,989.3 0						02	14
--	----	--	--	-------------	--	--	--	--	--	----	----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沧州海兴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兰州永登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兰州皋兰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兰州七里河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江门新会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
合计	14,300,000.00	19,2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沧州海兴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			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为5%，且以非交易为目的	
兰州永登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为8%，且以非交易为目的	
兰州皋兰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			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为9%，且以非交易为目的	
兰州七里河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为7.5%，且以非交易为目的	
江门新会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	580,000.00		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为4.9%，且以非交易为目的	
合计		1,461,000.00	580,000.00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 525, 638, 868. 60	1, 489, 339, 131. 11	3, 014, 977, 999. 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 186. 31		5, 186. 3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 186. 31		5, 186. 31
4. 期末余额	1, 525, 633, 682. 29	1, 489, 339, 131. 11	3, 014, 972, 813. 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7, 472, 267. 21	289, 934, 801. 37	617, 407, 068. 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 415, 678. 06	16, 426, 043. 42	29, 841, 721. 48
(1) 计提或摊销	13, 415, 678. 06	16, 426, 043. 42	29, 841, 721. 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0, 887, 945. 27	306, 360, 844. 79	647, 248, 790. 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10, 778, 339. 81	174, 418, 200. 47	685, 196, 540. 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10, 778, 339. 81	174, 418, 200. 47	685, 196, 540. 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3, 967, 397. 21	1, 008, 560, 085. 85	1, 682, 527, 483. 06
2. 期初账面价值	687, 388, 261. 58	1, 024, 986, 129. 27	1, 712, 374, 390. 85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6, 473, 245. 26	349, 088, 102. 90
固定资产清理	294, 297. 66	
合计	336, 767, 542. 92	349, 088, 102. 9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	装修及配套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5,165,338.33	574,375,895.77	19,643,446.08	9,670,373.63	764,810.68	859,619,864.4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14,695.98		56,761.83		4,171,457.81
(1) 购置		525,580.89		51,629.09		577,209.98
(2) 在建工程转入		3,589,115.09		5,132.74		3,594,247.8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420,388.38		3,888.89		4,424,277.27
(1) 处置或报废		4,420,388.38		3,888.89		4,424,277.27
4. 期末余额	255,165,338.33	574,070,203.37	19,643,446.08	9,723,246.57	764,810.68	859,367,045.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604,631.14	374,997,338.69	16,335,325.19	8,349,865.65	458,609.76	487,745,77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97,526.63	11,891,898.74	271,370.29	185,657.33	38,309.33	16,484,762.32
(1) 计提	4,097,526.63	11,891,898.74	271,370.29	185,657.33	38,309.33	16,484,762.32
3. 本期减少金额		4,119,029.69		3,694.45		4,122,724.14
(1) 处置或报废		4,119,029.69		3,694.45		4,122,724.14
4. 期末余额	91,702,157.77	382,770,207.74	16,606,695.48	8,531,828.53	496,919.09	500,107,808.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688,502.56	15,797,580.15	203,496.21	96,412.24		22,785,991.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688,502.56	15,797,580.15	203,496.21	96,412.24		22,785,991.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6,774,678.00	175,502,415.48	2,833,254.39	1,095,005.80	267,891.59	336,473,245.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872,204.63	183,580,976.93	3,104,624.68	1,224,095.74	306,200.92	349,088,102.9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方圆精密园区 1#厂房	895,656.12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园区配电房	28,190.12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园区办公楼	196,815.14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园区成品库	866,445.26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园区配电房	988,681.57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锻压新区配电房	172,119.27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锻压新区仓库	247,494.53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南区门岗	932,763.31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方圆精密南区磨刀房	211,386.36	资料不齐全无法办理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294,297.66	
合计	294,297.66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32,692.86	3,471,011.99
合计	3,932,692.86	3,471,011.9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服务器	2,235,293.48		2,235,293.48	1,825,896.48		1,825,896.48
精密生产线产业升级改造	1,134,653.52		1,134,653.52	675,825.47		675,825.47

重装新建综合库	54,941.93		54,941.93	969,290.04		969,290.04
工控机	38,230.08		38,230.08			
10吨蓄电池搬运车	79,646.02		79,646.02			
驾驶式洗地机	33,628.32		33,628.32			
工控机及扫码枪	20,530.97		20,530.97			
光伏立式回转减速机装配流水线	318,584.07		318,584.07			
机房空调	17,184.47		17,184.47			
合计	3,932,692.86		3,932,692.86	3,471,011.99		3,471,011.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服务器	2,321,162.51	1,825,896.48	492,198.81	82,801.81		2,235,293.48	96.43%	96.43%				其他
精密生产线产业升级改造	2,505,634.68	675,825.47	458,828.05			1,134,653.52	79.57%	100.00%				其他
重装新建综合库	1,486,207.26	969,290.04	5,660.38		920,008.49	54,941.93	3.70%	3.70%				其他
工控机	38,230.08		38,230.08			38,230.08	100.00%	100.00%				其他
10吨蓄电池搬运车	79,646.02		79,646.02			79,646.02	100.00%	100.00%				其他
驾驶式洗地机	33,628.32		33,628.32			33,628.32	100.00%	100.00%				其他
工控机及扫码枪	20,530.97		20,530.97			20,530.97	100.00%	100.00%				其他
光伏立式回转减速机装	318,584.07		318,584.07			318,584.07	100.00%	100.00%				其他

配流水线												
机房空调	17,184.47		17,184.47			17,184.47	100.00%	100.00%				其他
数控滚齿机	2,097,345.14		2,097,345.14	2,097,345.14			100.00%	100.00%				其他
立式双主轴数控钻床	1,272,566.41		1,272,566.41	1,272,566.41			100.00%	100.00%				其他
箱式炉	6,814.16		6,814.16	6,814.16			100.00%	100.00%				其他
淬火冷却检测系统	176,991.15		176,991.15	176,991.15			100.00%	100.00%				其他
复印机	5,132.74		5,132.74	5,132.74			100.00%	100.00%				其他
驾驶式洗地机	35,398.23		35,398.23	35,398.23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10,415,056.21	3,471,011.99	5,058,739.00	3,677,049.64	920,008.49	3,932,692.86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621,608.17	10,255,588.22	7,575,512.57	147,452,708.96
2. 本期增加金额			612,230.05	612,230.05
(1) 购置			504,424.80	504,424.8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82,801.81	82,801.81
(5) 其他增加			25,003.44	25,003.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9,081.47	119,081.47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19,081.47	119,081.47
4. 期末余额	129,621,608.17	10,255,588.22	8,068,661.15	147,945,857.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378,761.65	7,202,668.21	5,127,333.10	36,708,762.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5,518.88	508,820.00	472,325.43	2,456,664.31
(1) 计提	1,475,518.88	508,820.00	472,325.43	2,456,664.31

3. 本期减少金额			2,278.77	2,278.77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2,278.77	2,278.77
4. 期末余额	25,854,280.53	7,711,488.21	5,597,379.76	39,163,148.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075,320.38			5,075,320.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75,320.38			5,075,320.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692,007.26	2,544,100.01	2,471,281.39	103,707,388.6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167,526.14	3,052,920.01	2,448,179.47	105,668,625.62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东阳市云禾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30,754,940.60					30,754,940.60
合计	30,754,940.60					30,754,940.60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0,426,913.63		5,408,616.90		35,018,296.73
设备附属设施	4,135,259.97	651,217.46	400,141.50		4,386,335.93
合计	44,562,173.60	651,217.46	5,808,758.40		39,404,632.66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406,824.32	3,061,023.64	20,406,824.32	3,061,023.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43,343.68	1,635,835.92	6,616,406.68	1,654,101.67
可抵扣亏损	10,129,759.49	1,597,192.70	0.00	0.00
信用减值准备	20,568,068.20	3,085,510.23	20,565,068.20	3,084,760.23
预提土地增值税	66,479,496.13	16,619,874.03	66,479,496.13	16,619,874.03
应付职工薪酬	6,994,210.23	1,049,131.54	6,994,210.23	1,049,131.54
合计	131,121,702.05	27,048,568.06	121,062,005.56	25,468,891.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5,783,704.24	21,445,926.06	86,621,011.40	21,655,252.85
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抵扣	43,016,734.63	6,452,510.19	43,016,734.63	6,452,510.19
合计	128,800,438.87	27,898,436.25	129,637,746.03	28,107,763.0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48,568.06		25,468,89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98,436.25		28,107,763.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78,196,848.75	4,151,779,460.49
可抵扣亏损	933,120,095.88	1,095,429,563.96
合计	5,111,316,944.63	5,247,209,024.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3,659,778.13	
2024 年	223,768,788.64	223,768,788.64	
2025 年	250,821,488.78	250,821,488.78	
2026 年	163,013,336.22	163,013,336.22	
2027 年	254,166,199.87	254,166,199.87	
2028 年	41,350,282.36		
合计	933,120,095.87	1,095,429,591.64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607,588.35		2,607,588.35	525,676.21		525,676.21
预付设备款	47,432,277.99		47,432,277.99	44,083,075.07		44,083,075.07
预缴及留底增值税	24,081,733.26		24,081,733.26	17,842,440.50		17,842,440.50
预缴土地增值税	168,383.91		168,383.91	31,807.97		31,807.97
预缴附加税	41,649.79		41,649.79	11,450.87		11,450.87
合计	74,331,633.30		74,331,633.30	62,494,450.62		62,494,450.62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人	抵押物	保证单位/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华欧景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虞云新和周晓光夫妇	宁夏顺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490,0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5.20%	2021年12月28日	15.40%
合计	490,000,000.00	--	--	--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354,512.29	126,098,644.42

合计	26,354,512.29	126,098,644.42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6,246,427.17	18,287,287.55
应付工程款	172,306,328.32	151,288,547.70
应付设备款	6,633,987.26	5,142,821.50
其他	18,066,529.86	16,896,564.74
合计	263,253,272.61	191,615,221.4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07,874.67	未结算
中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401,944.70	未结算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56,067.70	未结算
江苏兴鹏制衣有限公司	2,496,566.67	未结算
博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98,700.88	未结算
江阴同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96,995.12	未结算
合计	99,358,149.74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275,500.00	275,500.00
预收租金	10,001,352.76	19,683,676.61
预收货款	177,793.02	
合计	10,454,645.78	19,959,176.61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房产合同负债	56,357,613.06	58,764,473.14
销售货物合同负债	4,118,368.42	4,285,256.55
合计	60,475,981.48	63,049,729.6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义乌·万厦御园	-6,553,541.28	交付房产，结转收入
东阳·新光天地一期	-1,322,260.66	交付房产，结转收入
杭州·紫萱海悦商业中心	-4,477,130.28	交付房产，结转收入
喀什·香城御璟	9,946,072.14	报告期销售，尚未交付
合计	-2,406,860.08	

预售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1	义乌·万厦御园	42,097,577.98	35,544,036.70	2019年03月29日	97.04%
2	杭州·紫萱海悦商业中心	11,343,455.14	6,866,324.86	2022年03月25日	31.45%
3	喀什·香城御璟	4,001,179.36	13,947,251.50	2024年10月01日	7.50%
4	东阳·新光天地一期	1,322,260.66	0.00	2014年09月01日	91.40%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070,412.91	62,396,452.96	73,694,387.00	23,772,478.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10,914.87	5,701,032.30	5,690,159.94	2,621,787.23
三、辞退福利	8,675,392.17	35,600.00	45,400.00	8,665,592.17
合计	46,356,719.95	68,133,085.26	79,429,946.94	35,059,858.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874,825.40	52,578,216.38	63,824,909.73	18,628,132.05
2、职工福利费	258,483.63	2,551,440.23	2,692,769.47	117,154.39
3、社会保险费	21,540.86	4,245,936.12	4,240,130.23	27,346.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96.90	3,859,292.51	3,853,421.31	25,668.10
工伤保险费	786.24	381,129.09	381,054.50	860.83
生育保险费	957.72	5,514.52	5,654.42	817.82
4、住房公积金	4,580,448.54	2,754,320.00	2,755,595.00	4,579,173.5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5,114.48	266,540.23	180,982.57	420,672.14
合计	35,070,412.91	62,396,452.96	73,694,387.00	23,772,478.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87,995.53	5,525,316.91	5,514,773.06	2,098,539.38
2、失业保险费	522,919.34	175,715.39	175,386.88	523,247.85
合计	2,610,914.87	5,701,032.30	5,690,159.94	2,621,787.23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361,956.93	17,453,961.16
企业所得税	205,947,185.32	208,804,724.92
个人所得税	315,347.95	234,593.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5,110.31	-75,585.82
房产税	17,032,019.70	15,084,077.87
土地使用税	2,651,260.26	2,913,038.91
土地增值税	254,952,111.28	18,979,460.20
印花税	89,341.22	174,420.63
教育费附加	117,903.86	-91,099.61
地方教育附加	78,602.95	-65,680.62
水利建设基金	22,302.44	42,026.45
其他	3,061.25	721,735.66
合计	494,846,203.47	264,175,673.01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76,819,676.41	397,612,428.13
其他应付款	2,292,254,769.76	2,485,131,166.91
合计	2,769,074,446.17	2,882,743,595.0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28,912,907.30	294,605,372.5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7,906,769.11	103,007,055.56
合计	476,819,676.41	397,612,428.1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20,528,915.55	资金紧张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61,435.68	资金紧张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802,025.91	资金紧张
宁夏顺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7,906,769.11	资金紧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6,320,530.16	资金紧张
合计	476,819,676.41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894,721,813.93	1,887,144,464.47
售房定金款	19,862,050.50	19,596,567.25
保证金及押金款	36,757,301.46	39,414,015.61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金	559,548.21	240,730,559.32
税收滞纳金	219,421,609.26	174,903,121.30
其他	120,932,446.40	123,342,438.96
合计	2,292,254,769.76	2,485,131,166.9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玄武区税务局	156,792,615.17	资金紧张
浙江世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6,078,000.00	资金紧张
浙江世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310,000.00	资金紧张
义乌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52,036.00	资金紧张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4,107,754.66	资金紧张
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934,782,793.77	资金紧张
东阳新光太平洋实业有限公司	18,858,232.25	资金紧张
国家税务总局东阳市税务局	56,856,676.80	资金紧张
喀什智慧城置业有限公司	4,476,000.00	项目未验收
中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710,000.00	项目未验收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1,550,000.00	项目未验收
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50,416,666.61	资金紧张
合计	1,593,290,775.26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中企业借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应付本金	期末应付利息	逾期情况
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416,666.61	未逾期
合计	100,000,000.00	50,416,666.61	/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89,031,523.05	1,362,031,523.05
合计	1,289,031,523.05	1,362,031,523.05

其他说明：

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期末余额	逾期金额	合同利率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8,731,417.40	298,731,417.40	5.8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9.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498,300,105.65	498,300,105.65	6.975%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000,000.00	292,000,000.00	5.20%
合计	1,289,031,523.05	1,289,031,523.05	/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28,567,625.95	22,878,972.60
待转销项税		549,386.38
合计	28,567,625.95	23,428,358.98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289,031,523.05	1,362,031,523.0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89,031,523.05	-1,362,031,523.0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	抵押物	保证单位/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扣除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晓光、虞云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000,000.00	292,000,000.00	-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晓光、虞云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498,300,105.65	498,300,105.65	-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金华欧景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光圆成、周晓光、虞云新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晓光、虞云新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8,731,417.40	298,731,417.40	-
合计	/	/	/	/	1,289,031,523.05	1,289,031,523.05	-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477,771,236.23	1,510,704,407.22	预计担保损失
未决诉讼	2,988,079.31	156,295,143.15	未决股民诉讼
其他	8,671,823.00	8,671,823.00	
合计	1,489,431,138.54	1,675,671,373.3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对外提供担保及未决诉讼情况：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本期计提预 计负债(万 元)	预计负债余 额(万元)	计提预计负债相关依据	备注
1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深圳玉汇 投资有限 公司	13,739.33	828.94	14,926.33	2019年12月，金华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无需承担担保责任和赔偿责任，因此2019年度公司对该案件未计提预计负债；对方提起上诉，2020年8月，浙江省高院作出二审判决，要求公司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提起上诉，2020年12月，最高院作出驳回公司再审申请的裁定；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及法院二审判决，2020年度计提了10,754.15万元预计负债；2021、2022年度公司根据判决书对主债务利息的50%计提了3,343.24万元担保损失；2023年1-6月份按主债务利息的50%计提预计负债828.94万元，2023年6月30日预计负债余额为14,926.33万元。	违规担保
2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洪某	12,000.00	0	432.00	法院于2020年9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及法院一审判决，2020年度计提了7,666.85万元预计负债。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1年6月，省高院做出二审判决维持原判。2023年3月，洪某向法院申请拍卖了公司持有的江门新会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4.9%的股权，拍卖成交价432万元，被拍卖股权的股权过户、执行款划转等手续等尚未办理完毕。2023年5月，在法院调解下公司与洪某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除去上述股权拍卖款项另行承担1,400万元后，洪某免除公司的其他赔偿责任。公司按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了和解执行款1,400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违规担保

3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陈某	3,200.00	0	1,742.89	2020年11月公司因该担保被提起诉讼,2020年末法院尚未判决,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并参照公司其他违规担保判例,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担保本金50%计提了1500万元的担保损失。2021年11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陈某对新光集团享有债权3,685.78万元(本金3,200万元,利息485.78万元),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陈某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因此公司根据一审判决补提担保损失342.89万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2年3月7号,浙江省高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陈某对新光集团享有债权3,485.78万元(本金3,200万元,利息285.78万元),其他基本维持原判,公司将根据二审判决调整2021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为1,742.89万元。本期无变化。	违规担保
4	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	刘某	1,000.00	0	707.05	2020年11月公司因该担保被提起诉讼,2020年末法院尚未判决,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并参照公司其他违规担保判例,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担保本金50%计提了500万的担保损失。2021年10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刘某对新光饰品享有债权1,414.10万元(本金955万元,利息459.10万元),公司对新光饰品不能偿还刘某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因此公司根据一审判决补提担保损失207.05万元,2021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为707.05万元。本期无变化。	违规担保
5	虞云新	刘某	2,000.00	0	1,000.00	该三笔违规担保对方尚未起诉,2020年末,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并参照其他违规担保判例,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担保本金50%计提相应的担保损失。本期无变化。	违规担保
6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范某	10,000.00	0	5,000.00		违规担保
7	周晓光	肖某	4,000.00	0	2,000.00		违规担保

8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中国 东方 资产 管理 股份 有限 公司	95,000.00	-76.51	43,503.40	2019年3月,该资产管理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2019年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物权法》、主债务人新光集团财务状况、对该担保计提预计负债44,894.10万元,计提金额按照云禾置业包括商誉在内的抵押资产在合并层面账面价值确认。2020年11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公司未上诉。公司的该笔担保仅为资产抵押担保,未涉及无限连带责任,公司承担责任仅以该抵押资产为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对该项担保按照抵押资产期末合并层面账面成本价值作为赔付金额,2020、2021、2022年度共计冲回1,314.19万元。2023年1-6月份冲回76.51万元,2023年6月30日预计负债余额为43,503.40万元	合规担保
9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浙江 省浙 商资 产管 理有 限公 司	190,000.00	0	20,915.70	2021年12月31日该项预计负债余额为99,070.57万元,2022年度因主债务利息增加导致预计负债增加10,406.97万元,同时因司法拍卖义乌世茂159套房产及新光建材城195套房产偿还浙商资管债务88,561.84万元减少了对浙商资管的预计负债金额,2022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为20,915.70万元。本期无变化。	合规担保
10	义乌世茂中心 发展有限 公司	中信 信托 股份 有限 公司	40,000.00	3,189.10	57,549.75	该笔借款主债务人为义乌世茂,公司及新光集团为保证人,抵押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欧景及新光建材城。报告期内,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提起的对义乌世茂破产申请,并指定破产清算管理人,义乌世茂被管理人接管,公司失去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义乌世茂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前该笔债务未偿还本金为2.8亿元,公司对该笔债务以本息合计金额计提了54,360.65万元的预计负债。本期计提利息3,189.10万元,2023年6月30日预计负债余额为57,549.75万元。	合规担保
11	股民诉讼		0	-15,040.60	298.81	2021年8月公司收到关于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一审判决书,要求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公司以虚假陈述实施日至揭露日之间的交易情况为基础并结合一审判决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合理估计,预计最大损失约1.62亿元,2021年度公司对证券虚假陈述股东诉讼计提预计负债1.62亿元。2022年度公司对部分中小股民损失进行了现金赔偿。虚假陈述诉讼时效届满日为2023年1月8日,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公司法务及外部律师的分析意见,公司对虚假陈述计提的除确定需支付的298.81万元外的预计负债1.5亿元做了相应的冲回处理。	证券虚假陈述 小股民诉讼
合计			370,939.33	-	148,075.93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73,940.71		473,578.54	5,300,362.17	财政拨款
合计	5,773,940.71		473,578.54	5,300,362.1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自主创新 能力建设 项目	25,500.00			5,100.00			20,400.00	与资产相 关
3-5MW 风电 回转支承 试验台项 目	1,262,900 .00			103,800.0 0			1,159,100 .00	与资产相 关
三重一创 轨道交通 装备产业 基地省级 专项引导 资金	1,963,705 .91			169,397.3 6			1,794,308 .55	与资产相 关
制造业加 大技改投 入政策精 密生产线 产业升 级、智能 改造项目	2,005,892 .48			161,223.5 0			1,844,668 .98	与资产相 关
科技局项 目基金风 力发电回 转支承关 键技术升 级改造项 目	515,942.3 2			34,057.68			481,884.6 4	与资产相 关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发项目待转销项税额	1,255,252.63	360,106.14
合计	1,255,252.63	360,106.14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28,076,						1,828,076,

	415.00						415.00
--	--------	--	--	--	--	--	--------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83,905,182.41			2,483,905,182.41
其他资本公积	18,166,306.54	3,977.23		18,170,283.77
合计	2,502,071,488.95	3,977.23		2,502,075,466.18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683,588.51			211,683,588.51
合计	211,683,588.51			211,683,588.51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00,340,984.25	-4,377,141,122.4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00,340,984.25	-4,377,141,122.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802,467.63	-2,223,199,861.76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70,538,516.62	-6,600,340,984.25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3,983,482.93	253,028,200.22	410,221,301.81	326,164,683.48
其他业务	12,428,159.62	1,105,641.11	17,894,659.94	861,880.60
合计	326,411,642.55	254,133,841.33	428,115,961.75	327,026,564.0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分部	房地产业务分部	合计
按经营地区分类	248,011,954.90	78,399,687.68	326,411,642.55
其中：			
国内地区	227,419,266.60	78,399,687.68	305,818,954.30
国外地区	20,592,688.25		20,592,688.25
合同类型	248,011,954.90	78,399,687.68	326,411,642.55
其中：			

商品房销售		37,391,843.34	37,391,843.34
机械加工	248,011,954.87		248,011,954.87
物业出租		37,490,264.40	37,490,264.40
装饰及园林		1,020,784.74	1,020,784.74
商业运营		1,364,719.73	1,364,719.73
其他项目		1,132,075.47	1,132,075.4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预计人民币196,680,108.82元，其中，155,675,961.59元为尚未达到商品房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条件的合同交易价格，41,004,147.23元为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客户已下订单公司尚未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本公司预计在未来房产或精密机械制造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96,680,108.82元，其中，182,732,857.32元预计将于2023年度确认收入，13,947,251.50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0.00元预计将于2025年度确认收入。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7,922.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5,084.76	1,571,303.92
教育费附加	332,024.29	690,668.42
房产税	4,888,469.13	11,858,443.96
土地使用税	1,253,226.50	1,387,924.32
车船使用税	11,762.32	7,502.32
印花税	158,249.35	248,082.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743.51	431,420.94
土地增值税	501,348.88	26,511,763.22
水利建设基金	133,314.94	238,160.26
环境保护税		5,422.43
其他	11,008.34	4,778.23
合计	8,324,154.32	42,955,470.69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23,454.34	7,395,032.78
办公费	147,448.87	32,490.72
水电费	57,900.17	354,423.20
差旅费	646,060.90	351,381.84
会务费	12,015.39	4,090.05
业务招待费	342,624.50	342,633.41
包装费	1,634,275.20	1,549,011.09
售后服务费	442,605.73	148,315.03

销售代理费	102,322.00	1,018,504.50
广告宣传费	407,823.75	1,690,166.01
促销费	109,441.40	1,283,767.01
运输装卸费	4,278,250.17	3,289,954.58
出口费用	256,284.89	561,063.10
劳务费		37,735.85
装修费摊销	3,547,990.68	3,555,895.74
前期物业支出	185,386.62	349,971.85
其他销售费用	3,254,293.12	3,125,713.07
合计	20,448,177.73	25,090,149.83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64,896.99	23,888,671.54
办公费	1,419,168.96	1,394,456.41
邮电通讯费	85,895.43	424,653.35
水电费	7,721.26	2,892,187.31
差旅费	673,130.58	431,231.37
会务费	66,837.74	146,037.73
交通费	113,481.63	79,454.24
办公车辆费	371,303.50	278,995.46
低值易耗品	14,856.00	9,085.00
检测费	243,139.94	21,004.84
业务招待费	2,531,602.63	2,076,553.57
维修保养费	224,426.28	2,970,410.42
审计及咨询费	3,979,953.71	10,766,459.48
法律事务费	2,035,235.16	2,052,411.53
保险费	61,750.90	256,659.26
招聘费	8,158.49	97,324.13
董事会费	43,200.00	86,400.00
折旧及摊销	4,560,995.73	10,954,655.99
运输装卸费	488,558.21	201,918.60
服务费	49,085.76	2,666,400.05
物管费	88,366.42	186,430.29
租赁费	106,111.67	279,085.14
重置储备基金		1,605,987.20
登记交易费	183,962.29	1,443,396.22
其他管理费用	739,619.66	3,322,092.85
合计	37,161,458.94	68,531,961.98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73,738.37	4,006,749.85
材料费	4,484,306.63	5,511,438.68
设备折旧	1,161,534.66	1,612,400.42
专利费		24,052.43
燃料动力费		361,420.83
其他	494,322.96	2,063.00
合计	10,713,902.62	11,518,125.21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1,608,564.04	170,130,309.16
减：利息收入	4,680,551.83	1,575,035.12
汇兑损益	-470,882.50	-248,453.14
手续费	51,624.47	202,256.03
合计	76,508,754.18	168,509,076.93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14,978.54	8,899,967.5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4,339.94	61,281.20
司法拍卖房产收益		63,877,002.68
合计	1,289,318.48	72,838,251.41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23,989.30	-9,556,007.3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106.85	
债务重组收益	-6,924.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80,000.00	
合计	-11,565,806.45	-9,556,007.38

其他说明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448,239.81	-10,127,463.65	净利润变动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278,064.85	532,348.72	净利润变动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853,814.34	39,107.55	净利润变动
合计	-11,023,989.30	-9,556,007.38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98,643.85	-217,901.07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306,590.54	1,213,946.2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96,550.50

合计	3,705,234.39	-505.31
----	--------------	---------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7,120.12	-4,075,693.3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08,788.76	634,914.49
合计	1,668.64	-3,440,778.90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86.65	2,540,008.83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453,691.90	56,991.44	453,691.90
预计的担保损失转回	765,057.04	765,057.03	765,057.0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712.50	
债务重组利得	58,348,493.15	32,455,000.00	58,348,493.15
其他	148,374.82	1,066,919.71	148,374.82
合计	59,715,616.91	34,357,680.68	59,715,616.91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0	550,000.00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617.34	14,673.91	4,617.34
担保损失	49,389,579.21	45,056,480.13	49,389,579.21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40,184,528.28	29,256,101.81	40,184,528.28
其他	-150,370,379.84	157,916.84	-150,370,379.84
合计	-60,291,655.01	75,035,172.69	-60,291,655.01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24,337.67	3,073,255.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07,269.49	-562,260.85
合计	1,717,068.18	2,510,994.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560,827.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140,206.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0,708.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66,726.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60,764.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048,125.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83,855.21
对前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调整	-1,612,197.55
所得税费用	1,717,068.18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	106,094,723.99	5,297,431.43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4,148,921.29	1,041,464.98
政府补助	748,266.47	8,332,348.73
收到经营活动相关的赔偿收入	437,331.62	33,182.29
往来款	67,331.00	275,048.61
其他	6,927,046.83	5,862,149.82
合计	118,423,621.20	20,841,625.8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保证金	8,284,520.32	25,274,356.29
咨询与中介机构费用	4,142,865.41	13,973,960.04
修理费及水电费	1,456,841.85	2,282,480.07
广告策划及宣传费	450,914.35	3,130,988.31
银行手续费	51,808.85	90,178.18
办公费	1,625,761.45	1,490,669.27
业务招待费	3,239,241.44	5,239,271.76
差旅费	1,501,006.36	900,371.86
汽车使用费	348,425.48	148,682.84
会务费	70,007.55	359,630.00
财产保险费	47,928.08	186,626.44
运输费及装卸费	68,662.50	1,496,534.99
售后服务费	426,898.47	4,200.00

出口费用	256,284.89	680,733.32
对外捐赠	500,000.00	550,000.00
其他	11,347,492.19	16,966,632.60
合计	33,818,659.19	72,775,315.9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丰盛控股有限公司诚意金	0.00	64,000,000.00
银行理财赎回	0.00	4,895,767.19
合计	0.00	68,895,767.19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4,858,800.00	8,000,000.00
其他	453.37	0.00
合计	4,859,253.37	8,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2,534,727.20	63,605,999.16
其他	0.00	62,015.39
合计	2,534,727.20	63,668,014.55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843,758.88	-196,322,904.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68.64	3,440,778.90
信用减值损失	-3,705,234.39	505.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484,762.32	38,288,893.42
无形资产摊销	2,456,664.31	3,143,18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08,758.40	7,415,55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6.65	-2,540,008.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4,617.34	961.41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508,754.18	168,509,076.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65,806.45	9,556,007.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9,676.95	-321,488.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9,326.79	-240,772.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14,416.55	147,508,289.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55,442.23	5,786,096.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592,035.83	-94,640,508.67
其他		-51,429,96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3,533.85	38,153,708.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3,986,318.84	437,440,530.6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88,849,166.64	295,028,426.6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862,847.80	142,412,104.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3,986,318.84	388,849,166.64
其中: 库存现金	42,994.29	187,491.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2,917,351.31	436,178,385.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25,973.24	1,074,653.4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986,318.84	388,849,166.64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947,161.78	保证金及冻结存款
存货	359,780,404.75	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4,405,520.00	票据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406,137,305.55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93,750,590.54	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00,000.00	冻结
合计	1,913,320,982.62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4,886.16
其中：美元	4,828.00	7.2258	34,886.16
欧元			
应收账款			6,091,318.28
其中：美元	257,798.61	7.2258	1,862,801.21
欧元	537,220.60	7.8711	4,228,517.07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自主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100.00	其他收益	5,100.00
军民融合项目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省、市研发仪器补助项目转收入	53,800.00	其他收益	53,800.00
2021年度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省级专项引导资金	169,397.36	其他收益	169,397.36
精密生产线产业升级、智能改造项目	161,223.50	其他收益	161,223.50
风力发电回转支承关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34,057.68	其他收益	34,057.68
2021年龙马工程奖补款	134,000.00	其他收益	134,000.00
知识产权补助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博士后工作经费	290,000.00	其他收益	290,000.00
推动新一轮高水平技改制造	30,400.00	其他收益	30,400.00
收经开区技能培训奖励	74,000.00	其他收益	74,000.00
收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管理委员会奖励款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年新设二级子公司浙江新光旺汇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三级子公司浙江博吉康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义乌市	义乌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金华欧景置业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义乌万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义乌市	义乌市	园林绿化	100.00%		设立
喀什万厦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喀什市	喀什市	房地产开发	82.12%		设立
义乌万厦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义乌市	义乌市	装饰工程	100.00%		设立
江苏新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商业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海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投资管理	59.51%		设立
杭州海悦地产有限公司[注1]	杭州市	杭州市	房地产开发	59.51%		设立
浙江新光芝浦实业有限公司	义乌市	义乌市	实业投资	51.00%		设立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东阳市	东阳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东阳市云禾置业有限公司	东阳市	东阳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新光凯澜酒店有限公司[注2]	东阳市	东阳市	酒店服务	100.00%		设立
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马鞍山	马鞍山	工业生产	100.00%		设立
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马鞍山	马鞍山	工业生产	67.00%		设立
浙江新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义乌市	义乌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新光旺汇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义乌市	义乌市	商业管理	100.00%		设立
浙江博吉康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3]	杭州市	杭州市	商业管理	100.00%		设立

其他说明：

[注 1]: 杭州海悦地产有限公司系浙江海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 2]: 浙江新光凯澜酒店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注 3]: 浙江博吉康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海悦地产有限公司	40.49%	915,490.60	0.00	4,646,597.80
喀什万厦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88%	-104,100.19	0.00	10,147,737.9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海悦	672,942,040.12	134,810,484.03	807,752,524.15	796,276,609.61	0.00	796,276,609.61	683,923,573.69	136,745,419.97	820,668,993.66	811,454,108.01	0.00	811,454,108.01
	368,209,682.31	24,725,549.12	392,935,231.43	334,914,106.90	1,255,252.63	336,169,359.53	311,057,356.91	18,180,443.89	329,237,800.80	271,529,606.94	360,106.14	271,889,713.0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海悦	12,286,765.98	2,261,028.89	2,261,028.89	-11,812,662.96	4,496,773.39	399,213.60	399,213.60	-11,428,115.80
万厦香城	0.00	582,215.82	582,215.82	30,473,326.45	0.00	982,951.60	982,951.60	46,362,868.99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惊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	马鞍山市	工业生产	10.48%		权益法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商务服务	40.00%		权益法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浏阳市	浏阳市	工业生产		25.11%	权益法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	马鞍山市	工业生产		13.6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惊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相关判断和依据：本公司向联营企业委派一名董事，对其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2021 年 9 月 30 日安徽省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皖 05 破申 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惊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对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相关判断和依据：本公司向联营企业委派一名董事和一名监事，对其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04,602,163.42	70,277,398.58	87,956,653.41	407,652,768.16	56,467,592.89	77,072,989.42
非流动资产	60,721,145.53	50,571,173.21	113,202,242.16	64,930,092.83	52,065,266.07	105,206,775.59
资产合计	465,323,308.95	120,848,571.79	201,158,895.57	472,582,860.99	108,532,858.96	182,279,765.01
流动负债	90,879,008.03	46,779,740.00	114,381,573.15	71,687,274.43	30,571,414.08	89,224,395.99
非流动负债	1,803,570.38	0.00	0.00	2,063,669.24	0.00	0.00
负债合计	92,682,578.41	46,779,740.00	114,381,573.15	73,750,943.67	30,571,414.08	89,224,395.99
少数股东权益	3,244,920.29	0.00	0.00	3,315,507.56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9,395,810.25	74,068,831.79	86,777,322.42	395,516,409.76	77,961,444.88	93,055,369.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7,758,324.10	18,598,683.66	11,801,715.85	158,206,563.90	19,575,988.78	12,651,747.9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4,007,733.56	0.00	0.00	54,007,733.55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3,750,590.54	18,598,683.66	11,801,715.85	104,198,830.35	19,575,988.78	12,651,747.9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收入	21,654,352.7	39,422,041.6	119,121,790.	16,131,647.4	36,462,544.3	94,231,795.9

	2	4	73	3	2	3
净利润	26,191,186.78	1,107,386.91	6,278,046.60	25,247,873.94	2,120,066.60	286,006.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6,191,186.78	1,107,386.91	6,278,046.60	25,247,873.94	2,120,066.60	286,006.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存在债务逾期和应交税费逾期，流动性严重不足，存在流动性风险。其中，公司金融机构逾期负债本金177,903.15万元，逾期利息及罚息50,802.73万元，逾期本息累计228,705.88万元。因债务逾期，部分借款人提起法律诉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账户被冻结，部分房产被查封。

造成公司流动性紧张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违规以公司名义对外担保，导致公司缺乏相应的资金归还到期贷款，并导致公司无法取得新的贷款，最终导致公司到期债务全面违约。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情况如下：

(1)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收票据	144,182,857.29					144,182,857.29
应收款项融资	17,573,799.56					17,573,799.56
应收账款	123,700,737.93	1,398,906.00	951,466.00	738,588.00	440,000.00	127,229,697.93

合同资产	26,561,726.57					26,561,726.57
其他应收款	-246,094,096.86	7,681,447.79	2,829,699.92	4,511,264.92	441,061,841.57	209,990,157.34
应收股利		3,766,695.00				3,766,695.00
其他权益工具	14,300,000.00					14,300,000.00
债权投资					2,003,398.55	2,003,398.55
合计	80,225,024.49	12,847,048.79	3,781,165.92	5,249,852.92	443,505,240.12	543,604,933.69

(2)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6,354,512.29					26,354,512.29
应付账款	263,253,272.61					263,253,272.61
短期借款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2,292,254,769.76					2,292,254,769.76
应付利息	476,819,676.41					476,819,676.41
长期借款	1,289,031,523.05					1,289,031,523.05
合计	4,837,713,754.12	-	-	-	-	4,837,713,754.12

以上数据显示即使到期金融资产按时收回，公司未来流动性风险仍未消除。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流动性面临的问题，正积极采取相关措施，争取尽快化解流动性风险。

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包括：

- (1) 督促控股股东尽快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问题；
- (2) 积极与贷款金融机构协商，争取通过还款、和解、展期、续贷等方式，妥善处理到期债务问题；
- (3) 对抵押或查封房产，公司正在通过法律或协商等途径，争取尽早解除抵押和查封实现正常销售；
- (4) 积极催收账款和欠款等。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由于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汇率的变动对公司经营活动影响不大，除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外，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其他措施规避外汇风险。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外币资产或负债如下表：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4,886.16
其中：美元	4,828.00	7.2258	34,886.16
欧元	-	-	-
应收账款	-	-	6,091,318.28
其中：美元	257,798.61	7.2258	1,862,801.21
欧元	537,220.60	7.8711	4,228,517.07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或欧元升值或贬值0.5%，则公司减少或增加净利润2.60万元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银行借款及企业借款，金额合计为 187,903.15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5,203.15 万元）。假定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利率每上升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公司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约 704.64 万元（2022 年度：732.01 万元）。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义乌	综合投资	366,680.00 万元人民币	62.05%	62.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周晓光和其丈夫虞云新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周晓光持股 51%，虞云新持股 4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晓光和虞云新夫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惊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阳市德克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注 1]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虞云新	公司实际控制人
虞方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虞云新的亲属
浙江森太农林果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新光红博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新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义乌分公司北苑分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 1]：2021 年 4 月 23 日金华中院裁定受理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饰品”）破产重整，2022 年 8 月 24 日，金华中院裁定批准新光饰品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重整程序，2023 年 4 月 21 日金华中院下发裁定书，裁定新光集团等持有的新光饰品 100% 股权归投资人所有。因此公司对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之后与新光饰品发生的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再作为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水电费、暖气费	994,414.33	3,728,189.08	否	903,525.38
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88,366.42	93,668.40	否	279,427.05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56,514.16	0.00	是	1,337,259.90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542,482.78	0.00	是	51,479,292.86
东阳市德克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0.00	否	70,849.00
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0.00	否	3,292.00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0.00	0.00	否	791,433.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绿化养护	866,827.84	866,827.80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检测费	1,201,268.14	1,190,244.59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1,691.15	1,656.6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虞方定	物业出租	0.00	98,023.81
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出租	0.00	3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承租	83,023.83	768,467.93			83,023.83	728,627.19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0	2018年04月12日	2021年10月12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光集团、周晓光、虞云新	298,731,417.40	2011年12月02日	2023年11月25日	否
新光集团、周晓光、虞云新	498,300,105.67	2016年07月26日	2028年07月25日	否
新光集团、周晓光、虞云新	490,000,000.00	2017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7日	否
新光集团、周晓光、虞云新	200,000,000.00	2017年06月16日	2020年12月16日	否
新光集团、周晓光、虞云新	280,000,000.00	2017年06月16日	2020年08月01日	否
新光集团、周晓光、虞云新	292,000,000.00	2016年09月26日	2020年09月28日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854.17	2018年09月30日		
拆出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3,724,184.95	2018年05月04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1]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60,000,000.00	2018年05月07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1]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18,977.59	2021年03月31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2]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000.00	2021年06月24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3]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397,297.00	2021年06月29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4]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7月22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5]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60,000.00	2021年09月06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6]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7,602,703.00	2022年05月31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4]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2,406,533.74	2022年03月31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2]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3年05月26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注7]

注1：详见（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6、其他应收款（2）其他应收款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注2：2021年金华中院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光建材城名下坐落于东阳市吴宁街道黄门商厦的20套房产，扣除相关税费后，发放给申请执行人浙商银行执行款1,111.90万元，该执行款1,111.90万元发放给浙商银行后，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2022年金华中院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光建材城名下坐落于东阳市吴宁东路新光天地二期和吴宁街道黄门商厦的195套房产，扣除相关税费后，发放给申请执行人浙商银行执行款18,240.65万元，该执行款18,240.65万元发放给浙商银行后，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注3：2018年4月，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集团”）子公司在向苏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100,000.00万元时，违规加盖公司公章并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办理了预付账款抵押（出具担保函）。2019年3月，苏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将包括债权在内的所有合同权利转让给南京汐圃园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汐圃园”）。2019年5月，南京汐圃园向金华中院提起诉讼，法院于2020年7月30日作出一审判决，要求公司对确认债权的50%承担连带责任。公司与南京汐圃园经过多轮沟通协商，于2021年6月24日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并支付和解执行款8,500.00万元，2021年7月支付和解执行款8,000.00万元，上述款项16,500.00万元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注4：2018年3月，新光集团向上海宝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镁”）借款，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上海宝镁提起诉讼，法院于2020年10月做出一审判

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上海宝镁的部分承担 50%的赔偿责任。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上海宝镁出具的单方不可撤销《债务豁免函》，同意公司仅需承担判决书（（2019）浙 07 民初 282 号、269 号）中本金部分 9,000.00 万元的赔偿责任。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上海宝镁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并支付和解执行款 712.48 万元，因对方原因仅对其中 1 套抵债价值为 1,024.00 万元的房产办理过户手续，该房产对应维修基金、预存水电费共计 3.25 万元，合计 1,739.73 万元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2022 年 5 月债务重组协议约定的 7 套抵债房产中的剩余 6 套作价 5,760.27 万元对方公司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公司将上述款项 5,760.27 万元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注 5：2018 年 8 月，新光集团向方文校借款 8,000.00 万元，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共同借款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世茂中心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方文校提起诉讼。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一审判决，判定该担保属于共同借款，新光集团所属的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及世茂中心应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24%计算至实际履约之日止。2019 年 12 月公司提起上诉，2020 年 8 月浙江省高院作出（（2020）浙民终 146 号）民事裁定书，基于该案件系民间借贷，金额较大，并且涉及到上市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原判决基本事实认定不清，撤销金华市中院作出的（（2019）浙 07 民初 65 号）民事判决，发回金华中院重审。2021 年 7 月 20 日金华中院作出（（2020）浙 07 民初 330 号）民事调解书，根据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公司支付第一期和第二期和解执行款共计 2,000.00 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注 6：2018 年 6 月，新光集团向陆桂珍借款 1.2 亿元，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形成公司对外违规担保。新光集团破产重整后，陆桂珍向新光集团破产管理人申报了债权，经管理人审核确认债权金额为 1,065.39 万元。2021 年 9 月，陆桂珍与公司达成并签署了和解协议。根据双方签署的和解协议，公司支付和解执行款共计 156 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注 7：2017 年 12 月，新光集团向洪某借款，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洪某提起诉讼，法院于 2020 年 9 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洪某的部分承担 50%赔偿责任。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浙江省高院提起上诉，浙江省高院于 2021 年 6 月作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2023 年 3 月，洪某向法院申请拍卖了公司持有的江门新会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拍卖成交价 432 万元。2023 年 5 月，在法院调解下公司与洪某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除去上述股权拍卖款项另行承担 1,400 万元后，洪某免除公司的其他赔偿责任。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股权拍卖款 432 万元分配划转等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按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了和解执行款 1,400 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48,863.12	3,093,371.4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919,437.54	45,971.88	918,837.50	45,941.88
应收账款	浙江新光红博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1,426.00	51,426.00	51,426.00	51,426.00
应收账款	浙江森太农林果开发有限公司	247,520.00	247,520.00	247,520.00	247,520.00
应收账款	惊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854,810.00	1,854,810.00	1,854,810.00	1,854,810.00
应收账款	虞方定	1,550,123.00	1,550,123.00	1,550,123.00	1,550,123.00
应收账款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371,895.62	18,594.78	1,037,834.62	51,891.73
应收账款	浙江新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义乌分公司北苑分公司	341,502.00	341,502.00	341,502.00	341,502.00
应收账款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7,490.00	874.5	0.00	0.00
预付账款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3,114.45	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298,434.10	0.00	20,113,231.84	0.00
其他应收款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3,724,184.95	693,724,184.95	693,724,184.95	693,724,184.95
其他应收款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0,702.06	2035.10	40,702.06	2035.1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阳市德克建材有限公司	40,363.00	40,363.00
应付账款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73,167.70	1,843,989.46
应付账款	安徽同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368,051.38	1,524,068.49
应付账款	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138,761.11	0.00
其他应付款	东阳市德克建材有限公司	267,127.00	267,127.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新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1,500.00	101,500.00
其他应付款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854.17	7,854.17
其他应付款	虞方定	0.00	289,696.97
其他应付款	虞云新	7,446,448.50	7,446,448.5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对外担保

1、按照房地产公司经营惯例，房地产开发商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按揭贷款担保，该住房抵押贷款保证责任在购房人取得房屋所有权并办妥抵押登记手续后解除。公司子公司对按揭购买商品房的业主承担阶段性担保责任，即对业主按揭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房产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书及房屋他项权证并交予按揭银行之日止产生的所有借款人应付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金额为3,860.72万元。公司认为与提供该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2、控股股东新光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因自身资金紧张，为了经营资金周转需要，新光集团在向其他企业或个人拆借资金的过程中，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违规使用公司公章签署担保合同，形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担保权人已向新光集团申报债权，未向法院提起诉讼的违规担保共有3起，涉及金额合计1.6亿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参照本公司其他违规担保判例，对上述3起未涉诉违规担保，按照担保金额50%比例于2020年度计提了8,000万元的担保损失。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1) 本金1.2亿元违规担保和解协议

2017年12月，新光集团向洪某借款，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洪某提起诉讼，法院于2020年9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洪某的部分承担50%赔偿责任。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浙江省高院提起上诉，浙江省高院于2021年6月作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

2023年3月，洪某向法院申请拍卖了公司持有的江门新会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4.9%的股权，拍卖成交价432万元。2023年5月，在法院调解下公司与洪某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公司除去上述股权拍卖款项另行承担1,400万

元后，洪某免除公司的其他赔偿责任。

公司按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了和解执行款 1,400 万元，该款项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法院将对股权拍卖款 432 万元在各债权人之间进行合理分配，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具体分配方案。由于公司流动资金紧张，通过上述债务重组减轻了公司到期还款压力，改善了公司财务状况。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按行业板块为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布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房地产业务分部、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分部、管理总部。

本公司报告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房地产板块	机械制造板块	管理总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78,399,687.68	248,011,954.87	0.00	0.00	326,411,642.55
二、营业总成本	152,362,498.91	241,225,480.36	12,582,644.01	1,119,665.84	407,290,289.12
三、利润总额	-141,154,448.89	9,957,363.10	262,200,629.04	-98,442,716.19	32,560,827.06
四、所得税费用	3,564,638.25	-1,638,243.28	0.00	-209,326.79	1,717,068.18
五、净利润	-144,719,087.14	11,595,606.38	262,200,629.04	-98,233,389.40	30,843,758.88
六、资产总额	3,736,570,478.67	377,602,897.37	1,801,468,143.84	-	4,974,931,484.36
七、负债总额	7,954,367,051.44	109,674,226.22	1,036,983,809.32	-	6,991,003,258.66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重大资产重组中止，诚意金 10 亿元事项

2018 年 1 月 18 日起，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重组标的资产为中国高速传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为丰盛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 Five Seasons 及丰盛控股有限公司就公司可能收购中国高速传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51%以上但不超过 73.91%的发行股份签署了一份诚意金协议。据此，公司向丰盛控股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的附属公司）支付人民币 10 亿元的现金作为可退还诚意金（以下简称“诚意金”）。

自筹划本次重组事项以来，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手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同时，就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战略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协同效应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但因双方未能就本次交易的重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与交易对方充分协商，并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和审慎研究论证，决定中止本次重大资产的重组事项。本次中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友好协商的结果，双方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正式协议，交易双方对中止本次交易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2019 年 5 月，公司被诉讼。经排查，公司发现该笔诚意金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被控股股东用于借款质押，形成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

公司多次派员前往丰盛控股催收款项，在沟通过程中，丰盛控股代表提出由于该款项存在权利争议，其将依据届时生效的法律文书支付相关款项。2020 年 9 月，公司收到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浙 07 民初 317 号判决书，判决公司对担保权人在案件中享有的本金以及利息承担 50%连带责任。收到违规担保判决书后，公司又派员多次前往丰盛控股商议诚意金退还事项，双方就还款期限及资金占用费的补偿尚未达成一致意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 亿诚意金尚未收回。

依据诚意金协议，所涉及纠纷应提交香港仲裁委员会仲裁。2021年4月，公司与香港孖士达律师行签署服务协议，聘请该所代理公司向香港仲裁委员会处理仲裁事宜。之后，经过多轮反复沟通和协商，公司与丰盛控股于2021年12月24日达成和解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受让现金和江苏新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30%股权、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8,400万股股权质押担保及其他方式收回诚意金。

2022年1-6月间，公司已收到归还诚意金现金18,367.16万元，受让江苏新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30%股权（双方协议作价17,232.84万元），至此，应收诚意金余额为64,400万元。另外公司已取得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7,400万股股权质押（以202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评估价值27,185.26万元），剩余1,000万股股权质押替代为实物资产（以2022年2月28日为基准日，评估值4,000万元）。其中对已取得的担保资产，公司将与丰盛控股公司协商过户时间以及最终作价，剩余款项将继续与丰盛控股催收。

（2）业绩承诺未完成，且尚未进行会计处理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勤信审字[2019]第1074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不考虑涉及标的公司保留事项的情况下，2016年至2018年度累计业绩承诺的实现比例为64.13%，未完成2016年至2018年度业绩承诺的指标。

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详见2019年4月25日第2019-044号公告。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销相关人员股份、设立回购账户、支付对价、现金补偿相关事宜、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新光集团及虞云新应当按照其在标的资产的持股比例确定应承担的补偿义务，即新光集团应承担补偿金额的90%，虞云新应承担补偿金额的10%。若补偿义务人中一方未履行补偿义务时，另外一方承担连带补偿责任。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相关条款及承诺期公司股利分配情况计算，新光集团应补偿股份406,821,907股，并退还已分红现金156,469,964.00元；虞云新应补偿股份45,202,434股，并退还已分红现17,385,551.50元。新光集团、虞云新当期应补偿的全部股份将由新光圆成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回购并予以注销。新光集团、虞云新以股份方式补偿新光圆成的，新光圆成应在其当期审计报告出具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新光集团、虞云新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的计算，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新光圆成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办理股份回购及注销手续等相关事项。如该等股份的回购事宜未获得新光圆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获得所需批准（如有）的，新光集团、虞云新应在新光圆成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批准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尽快取得所需批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将相当于应补偿股份总数的股份赠送给新光圆成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者新光圆成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的新光圆成股本数量（扣除应补偿股份数量后）的比例享有补偿股份。

2019年4月25日，新光集团由于债务违约，已申请债务重整且已经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并指定了重整管理人。又由于新光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已100%被抵押或轮候冻结，因此暂时无法执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本报告报出日，涉及新光集团业绩承诺及分红现金退还的会计处理暂时无法进行。

虞云新先生由于所持公司股份已100%被抵押或轮候冻结，且由于其作为新光集团的股东，对新光集团的对外融资提供了个人担保，导致其名下房产、个人银行账户被查封，因此暂时无法执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2021年8月，公司债权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以下简称“恒丰银行”）法拍了坐落于浙江省东阳市吴宁街道环城北路119-2号虞云新、周晓光房产，拍卖所得款2,483.20万元偿还了公司所欠恒丰银行债务。2021年12月，公司与虞云新、周晓光签署三方协议，虞云新、周晓光同意将上述拍卖所得款冲抵虞云新所欠公司的业绩补偿及所欠公司的其他债务（含担保债务）。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对虞云新应退还的现金分红已做了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他涉及虞云新业绩承诺的会计处理暂时无法进行。公司已责成法务部门负责追查其个人资产，发现可用于偿还的资产后予以及时追偿。

（3）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新光集团于2019年4月25日被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重整；2022年6月8日金华中院对新光集团等35家企业裁定批准了适用实质合并破产方式进行审理；2022年7月20日，新光集团管理人发布《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35家企业合并重整案件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2022年12月8日，金华中院裁定批准了新光集团等35家企业合并破产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2023年3月8日。

因受新冠疫情、经济下行等客观因素影响，新光集团尚未招募到投资人、亦未能在2023年3月8日前提交重整计划草案，控股股东破产重整面临重整失败的风险；因新光集团持有公司的股权已全部被质押或冻结，公司将面临控股股东变更的可能。

（4）中小股民诉讼

因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及大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送达的《调查通知书》（编号：皖证调查字2019031号），接受立案调查。2020年

1月7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详细内容见公告)。公司信息披露违规的行为引发部分中小股东向公司进行索赔,2020年2月27日起,公司收到法院应诉通知书,部分中小股东提起诉讼,2021年8月公司收到关于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审判决书,要求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共产生诉讼67起,已判决调解43起诉讼,合计赔偿金额629.46万元,已庭外和解撤诉19起,合计赔偿金额566.99万元,驳回原告诉讼5起。公司以虚假陈述实施日至揭露日之间的交易情况为基础及结合一审判决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合理估计,预计最大损失约1.62亿元并于2021年度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

根据公司法务及外部律师对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时效的分析意见:以2020年1月8日为诉讼时效起算日期,则公司虚假陈述诉讼时效届满日为2023年1月8日。如果投资者不存在《民法总则》第194条规定的诉讼时效中止及《民法总则》第195条诉讼时效中断等情形的,其在2023年1月8日后向人民法院提起本案证券虚假陈述诉讼的,人民法院应依法判决驳回其诉讼请求。

截至公司法务及外部律师分析意见出具之日(2023年6月中旬),未发生投资人诉讼时效中止、中断的事由,且经管辖法院金华中院立案庭反馈,法院立案庭已对2023年1月8日后申请立案的投资人劝返立案。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公司法务及外部律师的分析意见,公司对虚假陈述计提的基本确定无需支付的预计负债1.5亿元做了相应的冲回处理。

(5) 公司子公司万厦房产收到催款函

2022年7月15日,万厦房产收到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义乌国资办”)的催款函,要求万厦房产支付延期支付购房款的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24,692.905万元。该事项系2008年5月22日万厦房产竞得义乌国资办所处置的丹桂苑等房产与义乌国资办签订的《义乌市国有资产(房产)转让合同》而产生的合同纠纷。

通过咨询外部法律专家的意见及结合类似的司法判例,因义乌国资办交付的房屋存在质量问题,构成违约在先,公司有权行使先履行抗辩权或同时履行抗辩权进行抗辩,即使义乌国资办对我公司提起诉讼,法院判定我司存在违约可能性较小,最终承担违约金的可能性不大,因此公司对该事项未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万厦房产未缴纳该逾期付款违约金,义乌国资办亦未向法院提起诉讼。

(6) 控股股东破产重整,公司债权申报进展

公司控股股东新光集团于2019年4月25日被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重整,债权申报期间为2019年5月20日起至2019年8月8日止。公司就新光集团资金占用、合规担保、违规担保、业绩承诺等事项所涉及的债权进行了债权申报。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申报的债权进展如下:

公司就资金占用、合规担保及违规担保等事项向新光集团申报债权9,248,953,129.73元,其中待确认债权6,671,219,769.09元,不确认债权2,577,733,360.64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报主体	申报金额(元)	管理人审核意见	管理人确认金额(元)	不予确认/核减原因
1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5,887,959,392.85	因涉及业绩补偿等待确认		
2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2,503,281,068.58	不确认		作为保证人申报求偿权,但债权人已经申报
3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3,260,376.24	待确认		
4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74,452,292.06	不确认		作为保证人申报求偿权,但债权人已经申报
	合计	9,248,953,129.73			

4、其他

(1) 债务逾期及因逾期造成的冻结、查封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外借款本金余额17.79亿元，对外借款已全部逾期。因债务逾期等事项，部分借款人提起法律诉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账户被冻结，部分房产被查封。公司股权、账户冻结，房产被查封情况如下：

1) 逾期负债情况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期限		本金余额（元）
		放款日	到期日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7-6-16	2018-8-1	200,000,000.00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1-12-6	2019-3-8	298,731,417.40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宁夏顺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12-28	2021-12-27	490,000,000.00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2016-7-26	2022-6-21	498,300,105.65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9-28	2022-6-30	292,000,000.00
合计				1,779,031,523.05

2) 冻结股权情况

序号	被冻结股权的公司名称	执行法院	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持有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数额（万元）	申请冻结方
1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上海宝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	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020 万元	
3	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4	浙江新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5	东阳市云禾置业有限公司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6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洪某
7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	
8	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9	浙江新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9,090.91 万元	
11	沧州海兴新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 万元	
12	东阳市云禾置业有限公司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	浙江新光凯澜酒店有限公司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3) 冻结账户情况

序号	所属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银行账户	实际冻结余额
----	--------	------	------	------	--------

1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一般结算账户	7516010182600008872	3,131.78
2		交通银行马鞍山雨山路支行		345704000018010016947	4,298.57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当涂支行		10020154500000112	5.68
4		中国光大银行马鞍山分行		79460188000075272	10.64
5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3387020010120100058878	29,299.50
6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中行东阳城西支行(红椿名都)	监管账户	398773816398	0.00
7		农行东阳西郊支行	一般结算账户	19636001040010266	15,956.45
合计					52,702.62

4) 资产查封情况

序号	被查封人	被查封房产	查封期限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书文号	申请查封方
1		东阳市国际建材城(东阳市世贸大道16、18号,东阳国用(2009)第2-1941至2-2140、2-2153至2-2160、2-2163至2-2325号;房产证号:东房权证白云字第107779-106102、106105-106142、106164-106744号),共371套。	2022年4月11日-2025年4月10日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执保41号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东阳市吴宁街道新光天地3幢商铺201-218号、4幢201-203号、205-213号、215-217号、227-228号、5幢201-203号、205-213号、215-223号、225-227号、3幢商铺301-303号、305-313号、315-323号、325-329号、4幢301-303号、305-313号、315-323号、325-330号、5幢301-303号、305-313号、315-323号、325-328号、3幢401-403号、405-413号、415-423号、425-429号、4幢401-403号、405-413号、415-423号、425-430号、5幢401-403号、405-413号、415-423号、425-428号,3幢501-503号、505-513号、515-523号、525-529号,4幢501-503号、505-513号、515-523号,5幢501-503号、505-510号,3幢602、4幢601号、5幢601号	2022年11月3日-2025年11月2日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执402、403号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	金华欧景置业有限公司	金华市李渔路1268号欧景名城7幢101室、201室、301室、302室、401室、402室	2019年6月25日至2022年6月24日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执402、403号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1]	义乌市稠州北路的房产(53套)、车库(53个)、储藏室(2个),及位于义乌市财富大厦的房产(85套)	2020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9日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浙07执458号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东阳国际建材城C1、C2、D6、D7、D8区,共420套	2020年11月4日至2023年11月3日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浙07执460号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吴宁街道黄门广场1号商场二层共78套、三层1套、四层2套商业用房和其分摊的土地使用权；吴宁街道红椿街、南街共9套，吴宁街道新光天地B区地下一层商铺共34套，吴宁街道黄门商厦地下一层商铺共122套商铺和其分摊的土地使用权	2020年9月2日至2023年9月1日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浙07执446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东阳市云禾置业有限公司	东阳市吴宁街道红椿街9套、南街5套、南街中心广场518套、镇圣街23套、棋盘街19套，共计574套房产。	2021年6月10日至2024年1月09日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浙07执349号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注1]：上表序号4中的资产已于2023年8月1日解封。

上述资产查封，若未能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存在被依法拍卖清偿的可能。

(2) 欠缴税费情况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浙江新光建材城于2022年1月19日起欠缴房产税667.62万元，2022年6月7日起欠缴城镇土地使用税120.82万元，2022年4月起欠缴土地增值税24,129.73万元，2023年1月16日起欠缴房产税541.59万元，2023年3月31日起欠缴城镇土地使用税53.4万元，截至本报告报出日，上述税费共欠缴25,513.16万元；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江苏新玖于2019年6月26日起欠缴企业所得税24,490.63万元，2020年度缴纳4,000.00万元，2022年度缴纳2,000.00万元，2023年7月缴纳1,000.00万元，8月缴纳90.63万元，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尚欠缴企业所得税17,400.00万元。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544,557.18	20,589,649.66
合计	20,544,557.18	20,589,649.6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5,000,000.00	1,400,000,000.00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505,000,000.00	-1,600,000,000.00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5,000,000.00	5年以上	子公司资金紧张	全额减值，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5年以上	子公司资金紧张	全额减值，子公司净资产为负
合计	1,505,00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95,000,000.00	95,000,000.00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505,000,000.00	1,505,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1,814,497,209.26	1,820,390,968.47
保证金	10,000.00	10,000.00
其他	4,320,000.00	8,300.46
减：坏账准备	-1,798,282,652.08	-1,799,819,619.27
合计	20,544,557.18	20,589,649.6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799,819,619.27	1,799,819,619.2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536,967.19	1,536,967.19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798,282,652.08	1,798,282,652.0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6,495,767.12
1至2年	40,191,469.24
2至3年	259,113,708.32
3年以上	923,026,264.58
3至4年	17,945,124.44
4至5年	693,467,450.46
5年以上	211,613,689.68
合计	1,818,827,209.2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9,819,619.27		1,536,967.19			1,798,282,652.08
合计	1,799,819,619.27		1,536,967.19			1,798,282,652.0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1,860,488.87	注1	36.94%	671,860,488.87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2,676,404.59	注2	30.39%	552,676,404.59
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4,499,930.72	注3	26.09%	474,499,930.72
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478,691.39	注4	3.22%	58,478,691.39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767,136.51	注5	2.24%	40,767,136.51
合计		1,798,282,652.08		98.88%	1,798,282,652.08

注1：账龄4-5年671,860,488.87元。

注2：账龄1年以内98,228,509.08元；1-2年38,293,645.87元；2-3年257,215,884.95元；3-4年15,850,759.35元；4-5年19,319,573.53元；5年以上123,768,031.81元。

注3：账龄1年以内474,499,930.72元。

注4：账龄1年以内1,869,136.39元；1-2年1,897,823.37元；2-3年1,897,823.37元；3-4年2,094,365.09元；4-5年2,277,388.06元；5年以上48,442,155.11元。

注5：账龄1年以内1,363,633.75元；5年以上39,403,502.76元。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958,307,892.59	10,286,543,866.51	1,671,764,026.08	11,958,307,892.59	10,286,543,866.51	1,671,764,026.0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7,958,836.68	114,208,246.14	93,750,590.54	218,407,076.49	114,208,246.14	104,198,830.35
合计	12,166,266,729.27	10,400,752,112.65	1,765,514,616.62	12,176,714,969.08	10,400,752,112.65	1,775,962,856.4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万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40,945,481.54					940,945,481.54	5,045,343,893.83
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							5,200,999,972.68
马鞍山方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730,818,544.54					730,818,544.54	
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0,200,000.00
合计	1,671,764,026.08					1,671,764,026.08	10,286,543,866.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惊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5,127,515.41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4,198,830.35			-10,448,239.81							93,750,590.54
小计	104,198,830.35			-10,448,239.81							93,750,590.54

	8,830.35			10,448,239.81						,590.54	8,246.14
合计	104,198,830.35			-10,448,239.81						93,750,590.54	114,208,246.14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48,239.81	-10,127,463.6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80,000.00	0.00
合计	-11,028,239.81	-10,127,463.65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新疆天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448,239.81	-10,127,463.65	净利润变动
合计	-10,448,239.81	-10,127,463.65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_____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3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9,318.48
债务重组损益	58,348,493.1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1,781,514.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78,125.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118,118.1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2,496,502.3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3,75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19.1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2,358,224.4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9日